

股票代號：7783



佳運重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Giant Heavy Machinery Service Corporation



113年度

# 股東會年報

〔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年報查詢網址：<https://www.giant-project.com/zh-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代理發言人：
姓 名： 簡忠榮	姓 名： <u>陳靜怡</u>
職 稱： 總經理	職 稱： <u>財務長</u>
聯 絡 電 話： (03)559-1177	聯 絡 電 話： (03)559-1177#701
電 子 郵 件： <a href="mailto:IR@jia-yun.com.tw">IR@jia-yun.com.tw</a>	電 子 郵 件： <a href="mailto:IR@jia-yun.com.tw">IR@jia-yun.com.tw</a>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 新竹縣竹北市環科一路21號9樓之2  
電 話： (03)559-1177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s://agencyaffairs.sinotrad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7號3樓 電話：(02)2381-62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黃金連會計師、于智帆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s://www.pwc.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giant-project.com/zh-tw>**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6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40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40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2
參、募資情形.....	43
一、資本及股份.....	4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4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4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4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4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4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46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6
肆、營運概況.....	48
一、業務內容.....	4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0
四、環保支出資訊.....	60
五、勞資關係.....	60
六、資通安全管理.....	62
七、重要契約.....	65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6
一、財務概況.....	67
二、財務績效.....	68
三、現金流量.....	6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9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70

七、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72
陸、特別記載事項 .....	7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7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74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74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74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去年(2024年)創史上最熱的一年，已被登載記錄為最熱的一年，全球升溫年均首次突破「巴黎氣候協定」的 $1.5^{\circ}\text{C}$ 門檻。人類對環境的破壞，持續加劇的暖化導致海平面上升，也引發更加頻繁且極端的氣候災害，包括野火蔓延、寒害、熱浪、毀滅性洪災、乾旱及颶風侵襲。數千條生命在災害中逝去，數百萬人流離失所，極端氣候正成為全球共同面對的危機警鐘。佳運公司率業界之先，強化再生能源、溫室氣體排放、碳議題、淨零及企業永續等管理並全力配合政府，為人類因氣候變遷所造成之影響，盡一份棉薄之力。

政府既定政策規劃風力發電與光電等可再生能源，根據彭博新財經(BNEF)報導，台灣離岸風電2024年新增併網量達1.783 GW，為民主國家第一，台灣已為世界離岸風電領頭羊之一，而截至2025年01月底，我國已完成7座離岸商業風場建置，風力機設置累計374座，併網容量為3.04 GW，政府採逐步穩健推動離岸風電朝大型化與浮動式離岸風機發展，規劃離岸風電2030年設置裝置量達13.1 GW及2050年40~50 GW政策目標。

離岸風電最新政策在總統府2025年01月23日召開國家氣候變遷對策委員會第3次委員會議，政府提出了國家減碳新目標的草案，以2005年為基礎，2032年減量 $32\pm 2\%$ 及2035年減量 $38\pm 2\%$ ，朝40%挺進。總統表示要以2032年的目標在國內積極行動，並且致力以2035年的目標接軌國際的減碳進程，為全球氣候治理貢獻心力。其中經濟部宣布2035年能源配比目標：再生能源36%、燃氣54%、燃煤降至9%。裝置容量目標方面：光電目標35GW，離岸風電目標18.4GW，地熱目標1.7GW。針對離岸風電的目標敘述如下：

1. 第一階段加上第二階段，政府宣布至2025年裝置目標5.6GW。
2. 2021年時宣布第三階段區塊開發，2026-2035年釋出15GW，每年1.5GW(2026-2031年三階段共9GW；2031-2035年6GW)，至2035年裝置目標20.6GW。
3. 短中長期目標調降

2025年01月宣布的新2035年裝置容量目標，從20.6GW調降到18.4GW，短中期目標也因應現實情況而有所調整。



展望2025年，全球主要經濟體進入降息循環，加上AI等新興科技需求持續暢旺，可望提振我國出口及生產動能；民間投資受惠於半導體擴產，國際大廠亦持續加碼投資臺灣等多重因素驅動下，我國經濟可望維持穩健成長達3%以上。

本公司所在之產業未來相關發展統整如下：

1. 離岸風電：持續第三階段區塊的開發階段，風電設備技術的增進，更大裝置容量或浮式的風電機組，致使未來離岸風電機組採用的各型水下基礎與上部結構(如塔架、機艙、葉片)等組、構件勢必更大型化，本公司精進設備及技術的提升，形成牢不可破的寡佔市場。
2. 電廠設備：川普美國製造政策、台積電全球建廠計畫、台電汰舊換新、AI 數據運算中心等政策面及產業面用電需求，大型電力設備如發電機組、變壓器、電抗器等之專業運輸、特殊工法定位等工程，亦是本公司極力爭取長期成長之重要市場。
3. 台積電、半導體等建廠：受惠於台積電持續擴大投資台灣，其中，新竹寶山 F20P1 已經完工並開始投產 2 奈米，F20P2 正持續興建中；高雄 F22P1 也已完工並裝機中，預計第二季就可開始量產，P2、P3 正興建中，P4、P5 則預計在年後補件環評，期望在今年動工，可謂台灣經濟成長的大動力，本公司持續開發相關半導體建廠商機，維持成長動能。
4. 軍工產業：「股神」巴菲特罕見公開評論美國總統川普的關稅政策，他認為懲罰性關稅可能引發通膨上揚和傷害消費者，並表示加徵關稅某種程度上是「戰爭行為」。全球地緣政治影響你我生活，歐盟領袖於 2025 年 02 月 03 日在布魯塞爾召開國防高峰會歐盟領袖達成協議：計畫未來十年額外投入 5,000 億歐元強化軍事產業，我國政府強化國防軍事，國

防國造，如此龐然大物要在陸地上運輸，非得要靠專業專精團隊才能平安順利完成，佳運公司幸能為國防工業盡一份心力。

5. 其他產業：建設中的交通運具，如捷運、高鐵車廂、鋼鐵產業、石化產業等等重工業的建廠、維運吊裝運輸等，佳運公司是最值得客戶信賴的統包工程公司。

## 2024年度營業結果

###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增減	%
營業收入	1,346,104	1,252,178	93,926	7.50
營業毛利	502,293	562,729	(60,436)	(10.74)
營業利益	311,151	367,708	(56,557)	(15.38)
本期淨利	305,971	367,892	(61,921)	(16.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05,972	368,294	(62,322)	(16.92)

1. 本公司 2024 年度整體營業收入較 2023 年度增加：主受惠台積電在台設廠增加氣體筒槽安裝工程，及政府軍鑑之搬運需求增加，致使營業收入相較去年增加 93,926 仟元。
2. 本年度 2024 年度整體營業毛利較 2023 年度減少；主係 2024 年執行之專案對委外吊車及人力需求增加，且台中及高雄營業據點承租新辦公室及停放機具之場地致使製造費用增加所致。
3. 本期淨利較去年減少，因本年度營業成本增加，致使營業毛利減少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公司，因 2024 年離岸風電第二期建置已接近尾聲，故獲利相較去年減少。
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較去年減少，係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未公開 2025 年度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 三、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14.94	22.15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95	34.50	
	占實收資本額	營業利益	49.82	80.70
		稅前純益	59.20	97.27
	純益率	22.73	29.37	

本公司2024年度因受當年度執行之專案對委外吊車及人力需求增加及固定製造費用增加，致使整體獲利能力稍為下降，進而影響相關獲利能力。

四、研究發展狀況：無此情形。

## 2025年度未來展望

面對關稅戰、通膨再起、地緣戰爭、AI 崛起、氣候變遷加劇，2025 年對許多國家及企業是極具挑戰的一年，佳運公司以台灣為主要市場，將現有優勢極大化，拉大潛在競爭者的距離，2023 年至 2025 年投資購買自有設備、優化資安系統管理並通過 ISO27001 驗證；實務技術人力的招募培育、規劃專業的領先、重視職業安全衛生，2024 年站穩腳步，2025 年持續大步向前，在現有業務範圍基礎下，朝向更廣更深的服務範圍，保持佳運公司成為台灣建廠、維運專案統包工程的先驅者。

佳運公司於 2023 年率中小企業之先，投入 ESG 企業永續議題，產出第一份永續報告書，提升同仁對永續議題的認知與參與。佳運公司站在巨人的肩膀，背負著台灣經濟躍進的力量，2025 年我們仍將帶領供應商夥伴一起攜手向前，路途上難免因為各種因素遇到逆風及挑戰，在技術、人才、合作夥伴的優勢下，必能持續保持領先地位。

展望 2025 年度，公司經營團隊除了一貫兼持「誠信、創新、安全、永續」經營理念，重視培育人才、提升環境保護、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健全安全健康職場環境等實踐企業永續發展，並持续提升公司治理能力，為全體股東創造更大的利潤，回饋股東深切的愛護與支持。

董事長：張林桂



總經理：簡忠榮



會計主管：陳靜怡



## 貳、公司治理報告

---

##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董事

## 1.董事資料

114年0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張林桂	男 51~60	114/01/15	3年	102/12/06	3,243,133	5.19	3,285,038	5.26	—	—	3,276,834	5.25	中央大學土木所碩士 佳運重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營運長 佳運重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佳音重機企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專案工程師	註1	—	—	—	註9
董事	中華民國	簡忠榮	男 61~70	114/01/15	3年	105/10/21	2,150,135	3.44	2,150,135	3.44	—	—	1,944,660	3.11	美國肯薩斯州貝克大學管理碩士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重機處副總經理	註2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	—	114/01/15	3年	109/04/17	15,814,569	25.33	15,814,569	25.33	—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何英津	男 61~70	114/01/15	3年	109/04/17	—	—	—	—	—	—	—	—	崇佑企專	註3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孫慶旺	男 41~50	114/01/15	3年	102/12/06	3,282,106	5.26	3,282,106	5.26	—	—	3,661,775	5.86	明新科技大學企管系 佳運重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務處處長 佳運重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專案業務處處長	註4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胡乃勻	女 31~40	114/01/15	3年	114/01/15	151,824	0.24	151,824	0.24	—	—	—	—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註5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蔡建宏	男 51~60	114/01/15	3年	114/01/15	—	—	—	—	—	—	—	—	紐約市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RNA Analytics UK大中華區負責人	註6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胡倉豪	男 31~40	114/01/15	3年	114/01/15	—	—	—	—	—	—	—	—	國立中正大學財經法律學系 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法官助理	註7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林振揚	男 61~70	114/01/15	3年	114/01/15	—	—	—	—	—	—	—	—	國立交通大學交通運輸碩士 昭凌工程顧問(股)公司協理 台北市停車管理處科長 台北市政府交通局股長	註8	—	—	—	—

註1：張林桂董事長擔任佳運重機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友桂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臺灣港務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暨總經理及佳運海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註2：簡忠榮董事擔任美和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巧理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佳運重機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臺灣港務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陸海天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陸海洋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陸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佳運海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註3：何英津董事擔任陸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得利洋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華冠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陸海天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宏大理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陸海洋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陸豐船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益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台灣住倉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美和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台灣上組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鴻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Eternal負責人、Glory Base負責人、Peace King 負責人及Formosa負責人。

註4：孫慶旺董事擔任明新吊車工程企業有限公司董事長、明新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臺灣港務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及英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5：胡乃勻董事擔任啟德機械起重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長特助、漢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弘道機械起重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註6：蔡建宏獨立董事擔任睿信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財務長。

註7：胡倉豪獨立董事擔任東豪律師事務所所長、東豪地政士事務所所長、樂富金科技有限公司負責人及家福樂有限公司負責人。

註8：林振揚獨立董事擔任美商美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美商美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總經理。

註9：不含本公司部份董監事辦理信託(本金自益孳息他益)之股份及員工持股信託，董事及監察人之持股信託情形揭露如下：

114年04月30日

職 稱	姓 名	受託人	信託股數(股)	信託股數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比率(%)
董事長	張林桂	玉山銀行受託張林桂信託財產專戶	1,700,000	3.27%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0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	何英津(10.60%)、添秀股份有限公司(6.27%)、泰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90%)、李春來(4.67%)、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法國巴黎銀行新加坡分行投資專戶(4.50%)、利豐交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4.03%)、長昌運輸股份有限公司(3.98%)、顏瑩禎(3.12%)、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涂智維信託財產專戶(2.15%)、何偉誠(1.97%)

##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年0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添秀股份有限公司	何春櫻(99.99%)、何曉傑 (0.01%)
泰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何春櫻(80.90%)、泰旺投資有限公司(19.08%)、春櫻國際有限公司(0.01%)、林正泰(0.01%)
利豐交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吳柏瀟(2.83%)、黃李月卿(2.78%)、簡忠榮(5.38%)、長昌運輸股份有限公司(19.67%)、鴻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69.34%)
長昌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黃楚源(20.00%)、林修弘(13.58%)、廖志明(27.97%)、利豐交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9.67%)、何英津(9.39%)、何春櫻(9.39%)

##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張林桂		1.具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相關學經歷請參閱(一)董事資料	1.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2.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簡忠榮		1.具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相關學經歷請參閱(一)董事資料		無
陸海(股)公司 代表人：何英津		1.具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相關學經歷請參閱(一)董事資料		無
孫慶旺		1.具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相關學經歷請參閱(一)董事資料		無
胡乃勻		1.具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相關學經歷請參閱(一)董事資料		無
蔡建宏		1.具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相關學經歷請參閱(一)董事資料	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均符合獨立性規範：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無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之情事。 4. 非1.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為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非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為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無
胡倉豪		1.具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相關學經歷請參閱(一)董事資料		無
林振揚		1.具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相關學經歷請參閱(一)董事資料		無

##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 (1)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為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九條，明確揭示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長期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且應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本公司亦注意董事會成員遴選應秉持用人唯才原則，並參考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多元化之面向，本公司因產業特性及歷史因素、過去選任董事時，專業能力與經驗為主要考量。本公司之全體董事均熟知離岸及重件搬運產下游動態與產業概況，並具有豐富之經營管理及領導決策能力。其中獨立董事蔡建宏具有會計及財務分析之專業背景與投資專長，獨立董事胡倉豪具有法律之之專業背景，每位董事均可從不同面向給予公司專業建議。目前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的落實情況如下：

多元化核心 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份(註1)	年齡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法律	會計	產業
					3年以下	6~9年											
張林桂	中華民國	男	無	51-60	—	—	✓	—	✓	✓	✓	✓	✓	✓	—	—	✓
簡忠榮	中華民國	男	有	61-70	—	—	✓	—	✓	✓	✓	✓	✓	✓	—	—	✓
何英津	中華民國	男	無	61-70	—	—	✓	—	✓	✓	✓	✓	✓	✓	—	—	✓
孫慶旺	中華民國	男	有	41-50	—	—	✓	—	✓	✓	✓	✓	✓	✓	—	—	✓
胡乃勻	中華民國	女	無	31~40	—	—	✓	—	✓	✓	✓	✓	✓	✓	—	—	✓
蔡建宏	中華民國	男	無	51-60	✓	—	✓	✓	✓	✓	✓	✓	✓	✓	—	✓	✓
胡倉豪	中華民國	男	無	41-50	✓	—	✓	—	✓	✓	✓	✓	✓	✓	✓	—	✓
林振揚	中華民國	男	無	61-70	✓	—	✓	—	✓	✓	✓	✓	✓	✓	—	—	✓

##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為強化董事會運作之有效性，以落實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於董事會轄下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藉由專業分工及超然獨立之立場協助董事會決策，以健全監督功能，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目前共有8位董事，其中獨立董事3位，占比為37.50%，3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均在3年以下；董事兼任經理人為2位，占比為25%，不逾董事席次二分之一，且全體董事及獨立董事間並無證交法第26-3條第3項規定之親屬關係，使得本公司董事會之運作能維持良好之獨立性。

## (3)本公司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者，敘明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

本公司因應董事會席次規劃與安排，目前女性董事僅有1位，占比為12.50%，雖符合相關法令規定，但仍未達三分之一，係因本公司之營運受限於產業特性，尋找具有營運所需專業背景之董事不易。本公司未來將秉持董事會多元化之精神，持續尋找即邀請適合選加入，盡力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並落實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

##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0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簡忠榮	男	111/10/01	2,150,135	3.44	—	—	1,944,660	3.11	美國肯薩斯州貝克大學管理碩士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重機處副總經理	註1	—	—	—	無
董事長特助	中華民國	李建成	男	112/07/05	1,000	—	—	—	564,115	0.90	台北工專工業工程系副學士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世紀樺欣風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工務部副總經理 春源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生技部組長	無	—	—	—	註3
總經理特助	中華民國	孫慶旺	男	111/05/01	3,282,106	5.26	—	—	3,661,775	5.86	明新科技大學企管系 佳運重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務處處長 佳運重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專案業務處處長	註2	—	—	—	無
工務處副處長	中華民國	曾互宏	男	111/05/01	—	—	—	—	298,156	0.48	東南科技大學土木工程系學士 佳音重機企業有限公司工務部經理 伊世紀鋼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務部副理	無	—	—	—	註3
工務處副處長	中華民國	蔡宗志	男	111/05/01	—	—	—	—	404,287	0.65	樹德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學士 佳音重機企業有限公司工務部經理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重機處副理	無	—	—	—	註3
專案業務處處長	中華民國	王嘉琳	女	111/05/01	—	—	—	—	252,085	0.40	臺灣大學事業經營所碩士 致理科技大學國際貿易系學士 佳運重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行政管理處長 佳運重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秘書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秘書 康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副理 新加坡商英格索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駐日特助	無	—	—	—	註3
專案業務處處長	中華民國	王信翰	男	111/09/01	—	—	—	—	177,217	0.28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系學士 中友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專案管理部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生管課	無	—	—	—	註3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專案業務處處長	中華民國	邱建立	男	112/05/01	—	—	—	—	218,035	0.35	清雲科技大學電機系學士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日立華城變壓器股份有限公司生管課係長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業務處管理師	無	—	—	—	註3
董事長特助兼環安衛處副處長	中華民國	江豐州	男	112/04/01	—	—	—	—	60,184	0.10	東南科技大學副學士 株式会社エムエン(Japan)海外經理 EVERSENDI Corporation Berhad. (Malaysia) Project Manager. 弘道機械起重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天鶴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無	—	—	—	註3
環安衛處協理	中華民國	蒙彥良	男	112/04/01	—	—	—	—	102,192	0.17	清華大學動力機械研究所碩士 佳運重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職業安全處經理 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專案經理 新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發副理	無	—	—	—	註3
採購處協理	中華民國	呂博文	男	114/02/01	—	—	—	—	102,136	0.16	屏東科技大學機械系學士 佳運重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採購處經理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採購高級管理師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開發部高級工程師	無	—	—	—	註3
財會處處長	中華民國	陳靜怡	女	111/05/01	—	—	—	—	203,064	0.33	真理大學會計系學士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兼發言人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佳運海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	—	—	註3

註1：簡忠榮總經理擔任美和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巧理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佳運重機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臺灣港務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陸海天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陸海洋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陸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佳運海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2：孫慶旺總經理特助擔任擔任明新吊車工程企業有限公司董事長、明新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及臺灣港務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註3：其「以他人名義持有股份」主係存放於「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運重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員工股票信託管理委員會信託財產專戶」中。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	—	—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張林桂、陸海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英津、簡忠榮、孫慶旺、邱美翠	張林桂、陸海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英津、孫慶旺、邱美翠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英津、邱美翠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英津、邱美翠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簡忠榮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孫慶旺	孫慶旺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簡忠榮	簡忠榮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張林桂	張林桂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計	5人	5人	5人	5人

## (二)最近年度(113年度)給付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胡漢龔(註1)	—	—	3,675	3,675	170	170	1.31	1.31	無
監察人	原敬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廖麒翔(註1)	—	—	3,675	3,675	170	170	1.31	1.31	無

註1：監察人於112年06月30日股東常會改選後就任，並於114年01月15日股東臨時會改選後卸任。

註2：原敬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廖麒翔監察人於112年06月30日股東常會改選後就任，並於114年01月15日股東臨時會改選後改擔任董事，又於114年02月26日辭任董事一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胡漢龔、原敬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廖麒翔	胡漢龔、原敬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廖麒翔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2人	2人

## (三)最近年度(113年度)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註2)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營運長(註1)	張林桂(註1)	8,576	9,008	108	108	10,860	10,860	8,382	—	8,382	—	9.51	9.65	無
總經理	簡忠榮													

註1：董事長張林桂於113年09月12日辭任營運長一職。

註2：本公司113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已於114年04月08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並參酌去年分派員工酬勞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簡忠榮	簡忠榮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張林桂	張林桂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2人	2人

##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簡忠榮	—	2,237	2,237	0.76
	董事長特助	李建成				
	總經理特助	孫慶旺				
	工務處副處長	曾互宏				
	工務處副處長	蔡宗志				
	專案業務處處長	王嘉琳				
	專案業務處處長	王信翰				
	專案業務處副處長	邱建立				
	董事長特助兼環安衛處副處長	江豐州				
	環安衛處協理	蒙彥良				
	採購處協理	呂博文				
	財會處處長	陳靜怡				

註 1：本公司 113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已於 114 年 4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並參酌去年分派員工酬勞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5. 個別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無此情形。
6. 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112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113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	19.63	19.75	14.72	14.93
監察人	1.25	1.25	1.31	1.3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3.33	13.43	9.51	9.65

-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A. 董監事

本公司董監事給付酬金之政策，明訂於本公司章程內，並依公司章程訂有「董事酬勞及報酬給付辦法」，同時參酌董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將發放之酬金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於股東會報告後分派之。

B.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據本公司之「經理人薪資獎酬辦法」給付，依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度，並參酌同業薪資水準議定之。員工酬勞則參酌本公司營運成果並依經理人年度績效之考核結果，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並報告股東會後發放。

C. 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訂定酬金之程序，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並依據法令規定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3年度)董事會開會 11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張林桂	10	1	90.91%	
董事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英津	9	2	81.82%	
董事	簡忠榮	11	—	100.00%	
董事	孫慶旺	7	—	100.00%	113/06/07選任 應出席次數為7次
董事	邱美翠	6	—	85.71%	113/06/07選任 應出席次數為7次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本公司於113年度尚未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2選任獨立董事，故不適用。
-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於113年度尚未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2選任獨立董事，故不適用。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3/02/07 第五屆第6次	簡忠榮	本公司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案	與議案內容有自身利害關係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5/28 第五屆第9次	張林桂 簡忠榮	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報酬調整案	與議案內容有自身利害關係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7/01 第五屆第11次	張林桂 簡忠榮 孫慶旺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 112 年度經理人之員工酬勞發放案	與議案內容有自身利害關係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7/01 第五屆第11次	張林桂 簡忠榮 孫慶旺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267條第一款公司發行新股時保留15%員工承購，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經理人可認購數量案	與議案內容有自身利害關係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7/01 第五屆第11次	何英津	本公司擬向關係人陸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陸海)承租高雄辦公室及維修機具廠案	與議案內容有自身利害關係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9/12 第五屆第12次	張林桂	本公司董事長張林桂先生辭任營運長職務案	與議案內容有自身利害關係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10/08 第五屆第14次	張林桂 孫慶旺	擬出售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台灣猛獁象佳運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案	與議案內容有自身利害關係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至少每年執行一次	113年度	1.董事會	1.董事會內部自評問卷	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 1.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任選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2.董事成員	2.董事會成員內部自評問卷	董事會成員考核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與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3.功能性委員會	3.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問卷	功能性委員會考核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本公司已完成113年度董事會績效自評，評估結果並提送114年03月19日董事會報告。113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各面向分數介於4.80~4.90分間(滿分5分)。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整體運作完善，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各位董事(委員)均克盡職責，有效提昇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職能。其運作為有效，並履行相關職責。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董事會議事效能及評估：董事會之運作係依照「董事會議事規則」，並遵循此規範召開本公司之董事會，並於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以落實公司治理。
- 2.董事進修：為提升董事專業知識能力與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已分別於113年09月為董事安排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課程。
- 3.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秉持營運透明之原則，於董事會後即時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
- 4.董監責任險：為使董監及經理人於執行業務時所承擔之風險得以獲得保障，本公司每年均為董監及經理人購買「董監暨重要職員責任險」，本公司113年度投保保額為美金3,000,000元，投保期間為113年09月11日~迄：114年09月11日。
- 5.本公司於113年06月19日第五屆第10次董事會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並由全體成員推舉一位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委員會主要職權為負責協助董事會訂定並定期評估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6.本公司於114年01月15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第六屆董事，採董事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並由全體獨立董事擔任第一屆審計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召開一次，負責審查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等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訂定之職權。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113年度尚未設立審計委員會，因此以下僅揭露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3年度)董事會開會11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註2)	備註
監察人	胡漢夔	8	72.73%	
監察人	原敬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麒翔	9	81.82%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監察人平常透過發言人、董事會及股東會等與員工及股東溝通。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稽核室人員積極參與董事會，並於董事會中定期向董監事報告稽核情形，並於會後單獨向監察人報告。

2.每季將財報送交董事會供監察人審閱，並於董事會當中向監察人說明財報相關事項說明。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113年度無此情形。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一、保障股東權益 二、強化董事會職能 三、發揮審計委員會功能 四、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 五、提升資訊透明度。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本公司為維護股東權益，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專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及訴訟事宜等問題。 (二)本公司股務交由專業股務代理公司負責，並設有股務專員根據股務單位提供之主要股東名單，與其保持良好聯絡關係，並定期申報董監、經理人及持股10%大股東之持股變動。 (三)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訂有「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交易處理辦法」作為與關係企業間財務、業務往來之作業規範，並訂「子公司監督作業」，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四)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及「誠信經營守則」等內部規範，明訂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露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已明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 1.組成：本公司董事會目前由8位董事組成，包含3席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占比37.50%，董事兼任公司經理人為2席，不逾董事席次二分之一。 2.性別：本公司目前董事會董事成員8席中，女性董事成員共1席，佔全體成員的12.50%。 3.年齡：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年齡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做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p> <p>✓</p> <p>✓</p>	<p>31~40歲2位占比25%、41~50歲1位占比12.50%、51~60歲2位占比25%、61~70歲3位占比37.50%。</p> <p>4.專業：本公司董事成員分別取得中華民國之碩士學位及美國大學碩士學位，且具備產業、經營管理、財務及會計、及法律等具多重文化色彩及國際觀。</p> <p>(二)本公司暫無需求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之需求，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p> <p>(三)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113年度結束時執行評估，評估結果為「超越標準」，已提114年03月19日第六屆第3次董事會報告。將作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下屆董事會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本公司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經評估本公司113年度財務報表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金連會計師及于智帆會計師簽證(註)，經評估二位會計師均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標準，未有違反獨立性之情事，亦足堪擔任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p>	<p>未來將視需求 評估設置</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p>✓</p>	<p>本公司非為上市上櫃公司，目前係由財會處擔任公司治理兼職單位，未來將通過董事會委任公司治理主管，負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公司治理相關事務。</p>	<p>將評估訂定 相關規定</p>
<p>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p>✓</p>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對內設有員工溝通管道，員工可以透過公司網站、郵電或書面方式反映意見。</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有委託專業股務代辦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已架設企業中英文網站，並依相關規定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揭露，且已建立發言人制度，確保對股東權益之影響能及時允當揭露。亦於公司網站放置法人座談會資料等。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係興櫃公司，依興櫃公司公告及申報相關規定於期限前辦理年度、第二季度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之人力資源相關管理制度，符合「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之規範，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保障員工權益。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除透過良好的福利制度外，與員工建立互動溝通及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除依規定揭露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外，另設有發言人制度，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專責回應投資法人、處理股東建議事項等。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有暢通之溝通管道並與維持良好關係。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員工、客戶、供應商、股東(投資人)、主管機關或公司之利益相關者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重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六)董事及監察人之進修情形：董事及監察人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及個別需求進修及每年參加主管機關所開辦之公司治理課程，並取得相關證書。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定各種規章，並建立各項標準作業執行規範，以期降低並避免任何可能之風險。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九)本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監事購買責任保險。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未列入受評，故不適用。				

註：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評估項目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	簽證會計師無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是
2	簽證會計師無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是
	簽證會計師無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是
	簽證會計師並無與本公司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	是
3	簽證會計師與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並無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簽證會計師無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可能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是
4	簽證會計師並未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是
5	簽證會計師與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無與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無親屬關係。	是
6	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是
7	簽證會計師無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是
8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法人會計師事務所股東、會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是否對本公司維持獨立性。	是
9	簽證會計師無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是
10	簽證會計師無卸任一年以內之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11	是否取具受任會計師及審計小組所出具之「超然獨立聲明書」。	是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	蔡建宏		參閱第9-11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
委員	林振揚				—
委員	胡倉豪				—

註：本公司已於114年01月15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並設置獨立董事。

2. 薪酬委員會職責：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七條規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議討論

(1) 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2)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4年01月15日至117年01月14日，最近年度(113年度)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113年06月19日至114年01月15日)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蔡建宏	3	—	100.00%	113年06月19日 設立
委員	林振揚	3	—	100.00%	
委員	胡倉豪	3	—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113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重要決議及處理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06/19 第一屆第一次	推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委員會全體委員審議後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7/01 第一屆第二次	1. 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之員工酬勞發放案 2.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 267 條第一款公司發行新股時保留 15% 員工承購，呈報各經理人可認購數量案	委員會全體委員審議後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12/17 第一屆第三次	修訂本公司「董監事酬勞及報酬給付辦法」部分條文並更名為「董事酬勞及報酬給付辦法」案	委員會全體委員審議後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提股東會報告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為健全永續發展管理，112年05月29日於總經理室下設置企業永續發展小組，成員涵蓋不同專業領域的部門同仁，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建議及執行，不定期召開永續工作會議，內、外部師資施行教育訓練，彙總成果，按季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公司制定「風險管理辦法」，為各類風險管理執行依據，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小組研析國際相關永續準則羅列永續相關議題，並辨析重大性議題，並針對重大性議題進行公司營運內容建議，最後由總經理室負責組織和規劃相關永續工作。	無重大差異
<p>三、環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p>	<p>✓</p> <p>✓</p>		<p>(一)本公司依循ISO14001建立環境管理系統及持續通過第三方驗證，並依據ISO14064-1規範於2023年開始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工作。 本公司所通過之國際相關驗證標準包含： 1.ISO9001品質管理系統，其涵蓋範圍為提供超規模特殊設備包含風機組件之重型吊裝及運輸服務。 2.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其涵蓋範圍為提供重型起重運輸和安裝服務，包含風機組件及超規特殊設備。 3.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其涵蓋範圍為供重型起重運輸和安裝服務，包含風機組件及超規特殊設備。</p> <p>(二)本公司並無工廠廠房，僅有行政辦公及專案執行之場域，公司相當重視內部水資源管理、資源回收、垃圾處理、減少免洗餐具及紙杯使用、綠色採購及綠建材使用等環保措施，以提升各項資源之使用效率。</p> <p>(三)本公司已於112年起自主性啟動溫室氣體盤查暨完成第三方查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3年度溫室氣體盤查報告待第三方查證後將出具報告。</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本公司依據評估氣候風險及相關機會鑑別的基礎下，訂立氣候管理措施、因應策略及目標如下：</p> <p>1. 低碳機具</p> <p>【潛在影響】</p> <p>(1) 燃油機具面臨汰換、報廢風險，損失資產。</p> <p>(2) 採購新型電動或其他低碳機具，需挹注資金、機具適用性待評估，目前未有節能機具之最佳技術，未來若有技術突破後，將面臨已採購機具的汰換考量風險。</p> <p>【因應策略】</p> <p>(1) 與車輛租賃公司優先將燃油公務車改為油電或電力動能車輛。</p> <p>(2) 持續尋求轉型機會，機具一般化石燃料逐步改為生質燃料。</p> <p>【目標】</p> <p>(1) 逐步使用低碳公務車取代現有燃油公務車之使用。</p> <p>(2) 評估機具使用生質燃油之可能性，擴大生質燃油使用機具之範疇及數量。</p> <p>2. 客戶因應氣候變遷要求改變</p> <p>【潛在影響】</p> <p>(1) 未來法治目標雖以國家 NDC 為目標，細部配套措施法令不明確，難以配合因應轉型。</p> <p>(2) 在氣候法令另一面，已更新之法令均較以往嚴謹，且管理制度逐漸完整，限制企業轉型方向，缺乏轉型彈性。</p> <p>【因應策略】</p> <p>推動永續轉型，提升客戶永續與社會價值，服務客戶推動永續轉型。並藉由增加太陽能光電與風力發電案場業務，提升企業永續量能。</p> <p>【目標】</p> <p>增加太陽能光電與風力發電案場業務，提升企業永續形象。</p>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本公司非屬製造業，並於112年始主動盤查溫室氣體排放量並列於盤查清冊；目前尚未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但因本公司並無設置廠房，主要之能源消耗為辦公室及專案運營所需，運營的耗能低，惟仍盡力實施節能減碳之相關措施，如非辦公時間將辦公室內不用的辦公設備主電源關閉，提倡減少紙張使用量、多加利用再生紙等；期能透過上述措施，提升同仁的環保意識，持續降低營運對環境的衝擊。廢棄物則僅有專案現場執行完畢產出之耗材（木材及廢鐵等），已選擇合格的廢棄物處理商，確保有價廢棄物得以回收再利用，無價廢棄物能獲得妥善處理。故廢棄物管理並未列為本公司的重大議題。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公司重視員工之多樣性並提供各方面平等之機會，任用政策皆遵循國際人權公約，並於113年由本公司董事長向全體員工宣示及簽署本公司之人權政策，亦於公司網站公佈詳細關注項目及具體作法。人資單位亦即時掌握勞動法令之變動，並適時更新資訊予全體同仁。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公司依勞基法訂定相關員工福利政策，並舉辦員工福利促進相關活動。公司亦定有相關績效考核標準，以予相對應之薪酬。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本公司不定時會請職業安全衛生護理師，定期提供員工健康衛教資訊，為提升員工安全衛生意識，並在公司內部平台提供安全衛生知識，透過教育訓練、安全觀察，提醒員工作業安全。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本公司提供新進人員職前訓練、職務基礎訓練及專業訓練等課程；依據教育訓練規範，各部門主管將於前一年度訂定各單位次年度員工教育訓練計畫，用以培養同仁之職涯能力，經總經理審核後人資單位會依其訂定之計畫，定期確認並審視是否按時執行，並確實登載紀錄。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本公司的品質手冊係依ISO 9001：2015年版國際標準，規劃本公司的品質管理系統，透過品質管理及品質保證活動，以確保本公司產品符合客戶需求及法令規章。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本公司依據內部控制及供應商管理程序，從供應商評選、續後合約簽訂相關管理及定期評鑑供應商等，本公司重視供應商環保、職業安全衛生及勞動人權等議題，將依據前開事項執行情形，適時考量供應商的適任性。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雖尚未符合編製永續報告書之標準，但已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之GRI準則編寫永續報告書，並請林燕妮聯合會計事務所依據確信準則，進行相關永續績效之有限確信。	無重大差異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根據政策軌跡目標，逐步推動相關實施計畫，故其運作與所訂守則無重大差異。</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p> <p>1.環境保護</p> <p>本公司於113年09月04日至臺中市大甲區西勢海堤進行淨灘活動，在清理海灘垃圾的同時，提高大眾對環境保護的意識。這項淨灘活動不僅有助於改善當地海岸環境，更展現本公司對永續發展之承諾。本公司期望能持續保護當地自然環境，為社區的環境永續發展盡一份心力，並促進社會的共融，在企業與社區之間建立更緊密的聯繫。</p> <p>2.教育與創新</p> <p>(1)全國風力盃—綠電創能創意淨零實作競賽</p> <p>南臺科大機械工程系舉辦的第二屆「全國風力盃—綠電創能創意淨零實作競賽」，廣邀全國大專院校學生一同參與淨零創意發想與實作，並首次於臺灣科技新創基地(TTA)進行簡報創意解說，以及延續於內政部建築研究所風雨風洞實驗室展開實測競賽。此次競賽活動由該系許藝菊教授與該校創新育成中心陳宥任主任共同推動，今年除維持葉片創意設計之外，並新增系統設計組，更需要參賽隊伍整合全系統模組與匹配性，競賽過程以培養綠電領域人才為目標，期許以萌芽養成之方式，為我國於2050年淨零碳排之目標埋進成長之種子。</p> <p>為了鼓勵這項具有未來能源發展前景的競賽，本公司透過贊助此活動支持對綠能的創新，並展現對大專院校青年創意的重視。此舉體現了本公司對持續發展綠色能源領域的承諾，促進產學合作並激勵同學在綠電創能領域中展現創意和實力，期待這樣的活動能夠激</p>				

發更多學生參與綠能創新，為台灣率能人才培育、注入更多新血，期待新世代年輕族群共同加入環境永續發展的行列，為未來保護環境、生態的綠能開發與創新發展貢獻一份心力。

#### (2)頂埔國小體育團隊(羽球隊)經費

政府推動全民運動方面，以「人人運動、時時運動、處處運動」的理念，於112年國家體育運動新願景：以「健康國民」營造富而好動之健康國家，「卓越競技」強化運動人才提升國際競爭力，以及「活力臺灣」活絡運動產業並建置優質運動文化，進以貫穿匯通「優質運動文化」、「傑出運動表現」與「蓬勃運動產業」之3大核心理念，並依「學校體育」、「全民運動」、「競技運動」、「國際及兩岸運動」、「運動產業」及「運動設施」等6項主軸議題，研提具體可行策略。

本公司依上述主軸「學校體育」中贊助國小羽球隊經費，為鼓勵學生提升體育運動競技能力，支持推動體育活動，透過體育課程陪伴學生培養自律與團隊精神，提供參賽經費及訓練經費補助申請，贊助小選手們參與臺灣和國際賽事。

#### 3.文化提倡

本公司不僅在環境保護方面積極參與，同時在多元文化與社會共融的提倡也不餘遺力。本公司透過活動贊助及同仁實際參與台東馬蘭部落舉辦的豐年祭慶典活動，關心原住民文化的發揚及推廣。活動的參與不僅讓本公司的成員能實際體驗台灣原住民獨特的文化活動，也透過鼓勵同仁親身參與，加深同仁對在地部落傳統慶典及文化的瞭解。除此之外，更表達本公司對文化多元性的提倡與社會共融之支持。且透過參與傳統文化活動不僅能夠強化企業與地方社區的連結，更提供珍貴的機會，讓企業能融入當地的文化體系中。參與豐年祭慶典不僅能夠促進多元文化的提倡與發展，更彰顯本公司對於土地與環境的尊重。參與地方文化活動的同時，也增進本公司對社會文化的了解參與，同時也有助於我們發展出更具社會共融性的永續經營策略。

#### 4.社會公益—公益捐血活動

本公司的成員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新竹、台中及高雄辦公室的成員分別前往台中捐血中心與高雄行動捐血車參與捐血活動，展現對社會愛心與關懷的積極態度。捐血的過程雖然簡單，卻是一種對生命的珍惜與關懷的實際行動。每一袋捐出的血液都代表著愛的奉獻，並可能成為救助他人生命的一環，使得愛與生命在社會中不斷延續。佳運的成員通過參與捐血活動，為社會注入了一份溫暖的力量，同時也呼籲更多人加入這樣有意義的公益行動。這樣的愛心活動讓員工間的凝聚力更加強大，透過愛讓企業與社區之間的連結播下了關懷的種子，並期待這份愛心能夠在社會中永續延伸。

#### 5.社會公益—公益物資捐贈

本公司選定充滿愛心與關懷的非營利機構，關懷對象遍及因家庭變故被遺棄之孩童、來自貧困、弱勢家庭的智能障礙者及無法獲得經常性醫療照護老人或已失智之老人，本公司透過捐贈相關生活物資，提供日常所需的用品，期望能提升生活品質，支援各院所必需之必要物資，這不僅是佳運對於社會企業責任承諾的實踐，更期望能為社會關懷貢獻一份心力。期盼這份愛心的捐贈，能帶給中心需要幫助的人們微笑和溫暖，為他們獻上一份祝福與關心。

(六)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本公司非上市上櫃故不適用。

##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經過董事會決議通過，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範、員工工作守則、商業契約、內部控制制度等，皆載明落實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並要求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於商業行為的過程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p> <p>(三)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未來將定期檢討，若有需要會予以修正該守則。</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p> <p>✓</p> <p>✓</p>		<p>(一)本公司交易往來對象都能認同並確實遵守本公司的道德標準及文化，未有違反誠信之行為發生。</p> <p>(二)本公司目前由企業永續發展小組擔任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目前由該小組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未來將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三)董事及管理階層皆秉持高度自律，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之虞時，皆予以迴避，同時在公司內外部網站設置適當陳述管道及舉報系統，如有受理舉報將由專職單位進行調查，以落實誠信經營。</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四)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由內部稽核單位不定期查核各項內部作業，以確保落實誠信經營之政策。 (五)不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一)本公司董事會已制定通過誠信經營守則，並交由行政管理處及環安衛處建立檢舉管道並制定相關懲戒與申訴制度。 (二)本公司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辦理，已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本公司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辦理，明訂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依法規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經董事會核准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在企業經營上均參照守則之規範辦理，其運作情形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113年度董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張林桂	113/09/12	台灣科學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	個資保護案例研析	3
董事	何英津	113/09/12	台灣科學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	個資保護案例研析	3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簡忠榮	113/09/12	台灣科學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	個資保護案例研析	3
董事	孫慶旺 (註1)	113/09/12	台灣科學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	個資保護案例研析	3
董事	邱美翠 (註2)	113/09/12	台灣科學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	個資保護案例研析	3
監察人	胡漢龔 (註3)	113/09/12	台灣科學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	個資保護案例研析	3
監察人	廖麒翔 (註4)	113/09/12	台灣科學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	個資保護案例研析	3

註1：董事孫慶旺於113年06月07日股東常會改選董事後就任，並於114年01月15日股東臨時會改選董事後續任。

註2：董事邱美翠於113年06月07日股東常會改選董事後就任，並於114年01月15日股東臨時會改選董事後就任。

註3：監察人胡漢龔於112年06月30日股東常會改選後就任，並於114年01月15日股東臨時會改選後卸任。

註4：法人監察人原敬投資有限公司及其代表人廖麒翔於112年06月30日股東常會改選後就任，並於114年01月15日股東臨時會改選後改擔任董事，又於114年02月26日辭任董事一職。

## 2.113年度經理人、會計主管及稽核主管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會計主管	陳靜怡	114/02/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114/02/21			
稽核主管	許秀菊	113/05/31	東吳大學法學院財經法研究中心	公司治理與ESG新方向研討會	6
稽核主管	許秀菊	113/07/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3年度永續資訊之管理內部控制制度宣導會	3
稽核主管	許秀菊	113/08/07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誠信經營與漂綠風險管理	6
稽核主管	許秀菊	113/08/1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永續資訊揭露政策解析與內控內稽重點研討	6
稽核主管	許秀菊	113/09/05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終結職場暴力大作戰	3
稽核主管	許秀菊	113/10/29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資訊業務查核實務研習班	6
稽核主管	許秀菊	113/11/2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從公司治理看薪工循環與勞動事件法	6
稽核主管	許秀菊	113/11/2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稽人員的新挑戰-永續資訊揭露和管理政策及相關稽核要點之解析	6

3.內部重大資訊之作業程序：已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且設有「公司治理」專區以增進投資人對本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

##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 1.內部控制聲明書：

<p>佳運重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聲明書</p>  <p>日期：民國一十四年三月十九日</p>		
<p>本公司民國一三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p>		
<p>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其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p>		
<p>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p>		
<p>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人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p>		
<p>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p>		
<p>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他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p>		
<p>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p>		
<p>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十四年三月十九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八人中，零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p>		
<p>佳運重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p>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股東會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3/06/07 113年 股東常會	1.承認民國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照案通過
	2.承認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盈餘分配案	照案通過
	3.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照案通過
	4.討論本公司擬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照案通過
	5.討論本公司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	照案通過
	6.本公司增選董事案	照案通過
	7.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照案通過
114/01/15 114年 第一次 股東臨時會	1.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照案通過
	2.討論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照案通過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屆次	董事會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3/02/07 第五屆 第六次	1.本公司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案	決議通過
113/03/29 第五屆 第七次	1.本公司『內控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控聲明書』案	決議通過
	2.內控制度修訂案	決議通過
	3.修訂定「票據管理辦法」、「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及「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交易處理辦法」案	決議通過
	4.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
	5.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案	決議通過
	6.本公司向關係人臺灣港務公司台中分公司(以下簡稱港務公司)承租臺中港港埠產業發展專業區1.0公頃土地案	決議通過
113/04/24 第五屆 第八次	1.擬通過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決議通過
	2.民國112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決議通過
	3.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通過
	4.本公司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	決議通過
	5.本公司擬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決議通過
	6.為配合本公司營運需求，擬向上海銀行竹北分行洽訂授信額度案	決議通過
	7.修定「財務及非財務資訊管理辦法」案	決議通過
	8.本公司申請股票公開發行及登錄興櫃案	決議通過
	9.本公司增選董事案	決議通過
	10.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決議通過
	11.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
	12.召集本公司民國113年股東常會案	決議通過

日期 屆次	董事會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3/05/28 第五屆 第九次	1.內控制度修訂案	決議通過
	2.為配合本公司營運需求，擬向玉山銀行洽訂授信額度案	決議通過
	3.為配合本公司營運需求，擬向永豐銀行洽訂授信額度案	決議通過
	4.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報酬調整案	決議通過
	5.訂定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決議通過
	6.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決議通過
	7.訂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董監事酬勞及報酬給付辦法」、「薪酬委員會組織章程」、「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管理作業」、「經理人薪資獎酬辦法」、「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申請暫停及恢復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作業程序」、「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審計委員會運作管理辦法」及「內部人新就解任持股異動申報管理辦法」案	決議通過
	8.辦理本公司民國113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決議通過
113/06/19 第五屆 第十次	1.內控制度「薪工循環-考勤作業」修訂案	決議通過
	2.為配合本公司營運需求，擬向上海銀行洽訂授信額度案	決議通過
	3.本公司擬聘任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決議通過
	4.擬訂定本公司112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訂定相關日期及發放相關事宜案	決議通過
	5.擬訂定本公司112年度盈餘配發放現金股利、資本公積配發現金之除息基準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發放日等相關事宜案	決議通過
	6.擬訂定本公司民國113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認股基準日等相關事宜案	決議通過
113/07/11 第五屆 第十一次	1.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112年度經理人之員工酬勞發放案	決議通過
	2.本公司依公司法第267條第一款公司發行新股時保留15%員工承購，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經理人可認購數量案	決議通過
	3.本公司擬向關係人陸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陸海)承租高雄辦公室及維修機具廠案	決議通過
113/09/12 第五屆 第十二次	1.本公司「內控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控聲明書」案	決議通過
	2.內控制度修訂案	決議通過
	3.本公司新增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任命案	決議通過
	4.本公司董事長張林桂先生辭任營運長職務案	決議通過
	5.本公司111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	決議通過

日期 屆次	董事會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所編製之財務報告案	
	6.擬通過本公司113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決議通過
113/09/25 第五屆 第十三次	本公司「內控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控聲明書」	決議通過
113/10/8 第五屆 第十四次	擬出售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台灣猛獁象佳運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案	決議通過
	1.內控制度修訂案	決議通過
	2.本公司民國114年度稽核計劃案	決議通過
	3.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
	4.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
	5.訂定「道德行為準則」案	決議通過
	6.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
	7.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
113/11/22 第五屆 第十五次	8.修訂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案	決議通過
	9.全面改選董事九席(含獨立董事三席)案	決議通過
	10.董事會提名及審議董事候選人案	決議通過
	11.解除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案	決議通過
	12.申請股票上市案	決議通過
	13.初次上市辦理現金增資擬請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利案	決議通過
	14.民國114年第1次股東臨時會召開相關事宜	決議通過
	15.簽證會計師公費案	決議通過
113/12/31 第五屆 第十六次	1.修訂本公司「董監事酬勞及報酬給付辦法」部分條文並更名為「董事酬勞及報酬給付辦法」案	決議通過
	2.內控制度修訂案	決議通過
	3.本公司民國114年度預算案	決議通過
	4.為配合本公司營運需求，已向上海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決議通過
114/1/15 第六屆 第一次	1.公佈114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之選舉結果	決議通過
	2.選任董事長案	決議通過
	3.本公司擬聘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決議通過
114/1/24 第六屆	1.內控制度修訂案	決議通過
	2.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民國113年年終獎金案	決議通過

日期 屆次	董事會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第二次	3.擬核定經理人晉升薪酬案	決議通過
	4.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
	5.因應本公司多元化業務發展策略，擬申請轉投資設立「佳運海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運海工」)案	決議通過
114/3/19 第六屆 第三次	1.「內控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控聲明書」案	決議通過
	2.內控制度修訂案	決議通過
	3.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
	4.修訂本公司「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
	5.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
	6.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決議通過
	7.擬制定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預先核准辦法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得向本公司及子公司非確信服務案	決議通過
	8.擬訂定本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案	決議通過
	9.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適任性評估案	決議通過
	10.「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案	決議通過
	11.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申請暫停及恢復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作業程序」、「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內部人異動申報作業程序」、「印鑑管理辦法」、「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
114/4/8 第六屆 第四次	1.基層員工之範圍案	決議通過
	2.內控制度修訂案	決議通過
	3.擬通過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決議通過
	4.113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決議通過
	5.本公司113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通過
	6.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
	7.補選本公司一席董事案	決議通過
	8.董事會提名及決議董事候選人案	決議通過
	9.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決議通過
	10.擬協調特定股東提撥股份配合上市公開承銷之過額配售及限售集保安排。	決議通過
	11.召集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案	決議通過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金連 于智帆	113.1.1~12.31	2,410	232	2,642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減少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 0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張林桂(註1)	(992,855)	—	37,905	—
董事	簡忠榮	299,647	—	—	—
董事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英津	2,635,761	—	—	—
董事	孫慶旺(註2)	94,142	—	—	—
董事	胡乃勻(註3)	36,098	—	—	—
董事	原敬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麒翔(註4)	(1,975,920)	—	—	—
董事	邱美翠(註5)	—	—	—	—
獨立董事	蔡建宏	—	—	—	—
獨立董事	胡倉豪	—	—	—	—
獨立董事	林振揚	—	—	—	—
監察人	胡漢夔(註6)	1,527,732	—	111,000	—
監察人	原敬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麒翔(註4)	(1,975,920)	—	—	—
持股10%以上大股東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英津	2,635,761	—	—	—
持股10%以上大股東	胡漢夔(註6)	1,527,732	—	111,000	—
總經理	簡忠榮	299,647	—	—	—
董事長特助	李建成	—	—	1,000	—
總經理特助	孫慶旺(註2)	94,142	—	—	—
工務處副處長	曾互宏	(161,582)	—	—	—
工務處副處長	蔡宗志	(242,082)	—	—	—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 0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專案業務處處長	王嘉琳	(141,466)	—	—	—
專案業務處處長	王信翰	(89,811)	—	—	—
專案業務處副處長	邱建立	(112,897)	—	—	—
董事長特助兼環安衛處副處長	江豐州	(23,500)	—	—	—
環安衛處協理	蒙彥良	(47,617)	—	—	—
採購處協理	呂博文	(39,647)	—	—	—
財會處處長	陳靜怡	(155,913)	—	—	—

註1：董事長張林桂於113年09月12日辭任營運長一職。

註2：董事孫慶旺於於113年06月07日股東會改選董事後就任。

註3：董事胡乃勻於114年01月15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後以董事當選。

註4：法人監察人原敬投資有限公司廖麒翔於112年06月30日股東會改選監察人後就任，又於114年01月15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後以董事當選，並於114年02月26日個人因素辭任。

註5：邱美翠董事於113年06月07日股東常會改選董事後就任，並於114年01月15日股東臨時會改選董事後卸任。

註6：監察人胡漢夔於112年06月30日股東會改選監察人後就任，並於114年01月15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後卸任。

##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單位：股；新台幣元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張林桂	處分	113/05/06	友桂投資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314,000	31.54
簡忠榮	處分	113/05/06	巧理國際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314,000	31.54
胡漢夔(註1)	取得	113/04/17	啟德交通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監察人	171,893	30.00
胡漢夔(註1)	取得	113/04/17	胡弘道	二親等	115,726	30.00
原敬投資有限公司(註2)	處分	113/05/07	廖晟合	其為本公司法人監察人之負責人	1,000,000	30.00
原敬投資有限公司(註2)	處分	113/06/11	廖晟合	其為本公司法人監察人之負責人	1,000,000	30.00
原敬投資有限公司(註2)	處分	113/06/28	廖晟合	其為本公司法人監察人之負責人	500,000	30.00

註1：監察人胡漢夔於112年06月30日股東會改選監察人後就任，並於114年01月15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後卸任。

註2：法人監察人原敬投資有限公司廖麒翔於112年06月30日股東會改選監察人後就任，又於114年01月15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後以董事當選，並於114年02月26日個人因素辭任。

##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此情形。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年04月25日；單位：股；%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 有關係人或為配偶、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 係者，其名稱或姓名 及關係(註3)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名 稱 (或姓名)	關 係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	15,814,569	25.33	—	—	—	—	簡忠榮	該公司 董事	—
負責人：何英津	—	—	—	—	—	—	—	—	—
胡漢夔	6,941,000	11.12	2,000	—	—	—	—	—	—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 管佳運重機械工程股 份有限公司員工股票 信託管理委員會信託 財產專戶	5,897,730	9.44	—	—	—	—	—	—	—
明新投資有限公司	3,661,775	5.86	—	—	—	—	—	—	—
負責人：孫慶旺	3,282,106	5.26	—	—	—	—	—	—	—
孫慶旺	3,282,106	5.26	—	—	—	—	明新投資 有限公司	該公司 負責人	—
友桂投資有限公司	3,276,834	5.25	—	—	—	—	—	—	—
負責人：張林桂	3,247,133	5.20	—	—	—	—	—	—	—
張林桂	3,247,133	5.20	—	—	—	—	友桂投資 有限公司	該公司 負責人	—
原敬投資有限公司	3,144,482	5.04	—	—	—	—	—	—	—
負責人：廖麒翔	—	—	—	—	—	—	廖晟合	二親等	—
廖晟合	3,000,000	4.80	—	—	—	—	廖麒翔	二親等	—
簡忠榮	2,150,135	3.44	—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4年03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 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 股 比 例	股數	持 股 比 例	股數	持 股 比 例
佳運重機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210	100.00	—	—	210	100.00
臺灣港務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510	51.00	—	—	510	51.00
佳運海工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800	80.00	—	—	800	80.00

# 參、募資情形

---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 1.股本來源

114年04月25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9/08	10	20,000	200,000	8,375	83,750	財產抵繳增資 14,761 現金增資 1,989	以設備抵繳股款	註1
110/09	10	30,000	300,000	15,408	154,080	盈餘轉增資 67,000 員工酬勞轉增資 3,330	無	註2
110/11	10	30,000	300,000	20,000	200,000	現金增資 45,920	無	註3
111/07	10	50,000	500,000	27,565	275,650	盈餘轉增資 70,000 員工酬勞轉增資 5,650	無	註4
112/08	10	80,000	800,000	35,835	358,345	盈餘轉增資 82,695	無	註5
112/09	10	80,000	800,000	37,835	378,345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20,000	無	註6
113/01	10	80,000	800,000	45,562	455,620	現金增資 70,000 員工酬勞轉增資 7,275	無	註7
113/07	10	80,000	800,000	56,445	564,448	盈餘轉增資 91,124 員工酬勞轉增資 17,704	無	註8
113/08	10	80,000	800,000	62,445	624,448	現金增資 60,000	無	註9

註1：109年08月04日經濟部中部辦公室經授中字第10933439380號函核准。

註2：110年09月17日經濟部中部辦公室經授中字第11033587340號函核准。

註3：110年11月10日經濟部中部辦公室經授中字第11033701700號函核准。

註4：111年07月22日經濟部中部辦公室經授中字第11133450850號函核准。

註5：112年08月11日經濟部中部辦公室經授中字第11233490760號函核准。

註6：112年09月14日經濟部中部辦公室經授中字第11233558480號函核准。

註7：113年01月10日經濟部商業發展署經授商字第11330326100號函核准。

註8：113年09月13日經濟部商業發展署經授商字第11330139260號函核准。

註9：113年09月13日經濟部商業發展署經授商字第11330149260號函核准。

## 2.股份種類

114年04月25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外在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2,444,800	17,555,200	80,000,000	本公司股票為興櫃股票

##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 (二) 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4年04月25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		15,814,569	25.33
胡漢龔		6,941,000	11.12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運重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員工股票信託管理委員會信託財產專戶		5,897,730	9.44
明新投資有限公司		3,661,775	5.86
孫慶旺		3,282,106	5.26
友桂投資有限公司		3,276,834	5.25
張林桂		3,247,133	5.20
原敬投資有限公司		3,144,482	5.04
廖晟合		3,000,000	4.80
簡忠榮		2,150,135	3.44
合計		50,429,767	80.76

##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得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當年度之資本、財務結構、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以達成公司永續經營、穩定經營績效之目標，故本公司之股利分派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每年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四十分配股東股利。且視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本公司股利發放採股票股利(含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或現金股利二種方式配合辦理，其中現金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

##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業經114年04月0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114年06月23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擬發放股東現金股利218,557仟元(每股新台幣3.50元)，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 (五)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上述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公司員工

及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前項之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給付；其數額及給付種類，均由董事會特別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13年度董事及監察人、員工酬勞分配案業經114年04月0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董事及監察人酬勞11,330仟元、員工酬勞18,883仟元，與帳上估列數尚無差異。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114年度並未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13年06月07日股東會通過112年盈餘分派案，董事及監察人酬勞25,751仟元、員工酬勞51,503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員工酬勞實際發放數與股東會決議金額並無差異。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3年9月13日經濟部商業發展署經授商字第11330149260號函核准。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300,000仟元。
3.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6,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50元，總募集金額新台幣300,000仟元。

## 4.現金增資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及可能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3年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3年第三季	300,000	300,000

## 5.預計產生效益

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係為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營運成長所需增加之營運資金需求，所募集資金將可助於增進長期資金穩定度、提升短期償債能力、強化資金靈活調度能力及健全財務結構，將有助於提高公司營運競爭力。

6.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無此情形。

7.輸入證期局指定資訊申報網站日期：不適用。

## (二)執行情形及效益分析

## 1.計畫執行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年度 (現金增資前)	113年7月31日 (現金增資後)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1,150,847	1,178,865
	流動負債		416,680	422,210
	負債總額		552,084	559,081
	營業收入		1,217,280	806,318
	利息支出		5,565	2,549
	每股盈餘(元)		8.22	4.90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9.40	28.8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7.40	322.6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76.19	279.21
	速動比率		274.41	275.3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經比較112年度及113年7月31日資金運用前後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比率，本公司之負債比率由29.40%下降至28.89%、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297.40%上升至322.69%、流動比率由276.19%上升至279.21%、速動比率由274.41%上升至275.30%，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均較增資前提升。綜上所述，顯示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對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已有所提升，故合理顯現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並無異常之情事。

## 肆、營運概況

---

## 一、業務內容

### (一) 業務範圍

####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102年12月09日，其主要營業項目為重機械運輸、起重工程承包、重件貨物運輸與統包專案管理，包含離岸風力機零組件吊裝與運輸規劃及租賃等業務。業務內容依經濟部登記之所營資料記載如下：

E599010	配管工程業
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E604010	機械安裝業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EZ02010	起重工程業
E601010	電器承裝業
E603010	電纜安裝工程業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JE01010	租賃業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IZ12010	人力派遣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CA02010	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12年度		113年度	
	營業金額	營業比重	營業金額	營業比重
能源工程服務	979,770	78.25	836,287	62.13
其他	272,408	21.75	509,817	37.87
合計	1,252,178	100.00	1,346,104	100.00

####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係從事超大重型設備搬運、起重安裝、吊裝搬遷作業，提供統包工程的一貫化服務，涵蓋陸域、離岸風電、捷運車廂、軍艦、潛艇、半導體氣體槽及電廠發電機組等專案、各式搬運、起重、吊裝及專案物流管理方案之設計、規劃和執行。

####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背負客戶託付，以高效率、高安全及高準確之要求來從事專案工程服務，以期快速安全完成客戶交付之任務。未來將逐步結合智慧科技至專案工程，提升服務之效率及品質，並成為全球最受信賴重機械工程全方位整合之提供者，競逐國際市場。

## (二) 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國內第一件大型公共工程為45年開工興建並於49年完工之中部橫貫公路。爾後陸續完工之石門水庫、曾文水庫、德基水庫等，多由榮工處與中華工程所包辦，為我國大型公共工程之濫觴，但也開始帶動起重及搬運工程業之發展。

後續政府獎勵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持續落實，且部分重大工程及民間BOT如高鐵、捷運等持續動工，加上科技產業大型投資案進入擴廠高峰，工業區、工商綜合區等廠辦投資新建加入，起重及搬運工程業之工程需求趨增，進而帶動成長。

由於台灣周邊風力條件優越，我國極早就開始投入風力發電之研究，49年即在澎湖安裝50kW風機；69年為因應能源危機，政府委託工研院陸續開發不同類型之風機；至80年自製率已近乎其他國家之水準，但能源危機解除後就停止開發工作。

台灣風力發電開發始於89年，該年政府頒布「風力發電示範系統設置補助辦法」。之後，包括台灣電力公司、台朔重工，以及正隆公司依據前述示範計畫投入風力發電廠開發。台灣首座風力發電廠為台朔重工的麥寮風力發電廠。101年政府公布「風力發電離岸系統示範獎勵辦法」，啟動離岸風電開發。102年1月，台灣離岸風場示範案開標，由福海風力發電(永傳能源)、海洋風力發電(上緯企業)、台灣電力公司三家得標，106年4月海洋風力發電公司之海洋竹南風力發電場第一期開始商轉，為台灣首座正式營運的離岸風力發電場。

#### (1) 全球產業現況

##### A. 風能產業

全球風能市場正面臨種種挑戰，而供應鏈壓力將改變市場動態。陸域風電方面，中國是主要的渦輪發電機組裝中心，而歐洲和美國需要依賴中國和印度的生產能力。然而，各國在地化策略可能限制供應鏈的自由流動，這可能在未來幾年導致歐洲和美國面臨供應瓶頸。

離岸風電方面，供應鏈集中於歐洲和亞太地區。目前，歐洲的海上渦輪發電機組裝能力已經難以滿足歐洲以外地區的需求增長，而亞太地區(除中國外)的能力也不足以應對未來的需求。另外，供應鏈中的關鍵零組件高度依賴中國，如齒輪箱、發電機、鑄件等，歐美採取本土化政策或貿易限制的保護政策，增加供應短缺和提高成本的風險。因此，GWEC(全球風能協會)建議基於國家和地區的競爭優勢，推動原始的本地設備製造商和供應鏈進行優化並提升生產靈活性。

再生能源政策網絡研究機構(REN21)於112年6月公佈之「全球再生能源現況報告」指出，111年全球再生能源新增裝置容量大增348 GW，年成長率約 13%。依據全球風能協會(Global Wind Energy Council, GWEC)統計，111年全球風電新增併網容量為77.6 GW(累計至111年底達906 GW)，其中陸域風電新增裝機容量以中國市場為主(占52%)，其次為美國市場；全球離岸風電裝機容量則大幅成長8.8 GW，累計至111年底達64.3 GW。GWEC預測112年至116年年均複合成長率(CAGR)達15%(圖1)，亦即到116年每年新增裝機容量皆超過136 GW。



111年新增裝置量相較110年降低了59%，主要係受到中國離岸風電放緩所致。然中國仍連續第5年在離岸風電保持領先，擁有超過58%的新增裝置量，剩餘的幾乎由歐洲和台灣包辦。中國離岸風電在111年僅增加5.1 GW，主要是因為110年FIT政策到期，導致其離岸風力新增力道大幅減緩，總裝置容量則達近31.4 GW。而其他有新增容量的亞洲國家還有台灣(1.2GW)與日本(84MW)。歐洲於111年有2.5 GW的離岸風力併入電網，使得其總裝置容量達30.3 GW，其中新增裝置量半數位於英國水域(1.2 GW)，也包含了世界上最大的有營運的浮動風電案場。歐洲其他國家於111年在離岸風力之發展也包含法國第一個商業規模的離岸風場(0.5 GW)與電網並聯；荷蘭通過第一個無補貼的風場(0.4 GW)；挪威啟動60 MW的浮動式風力計畫，預計西元2023年竣工；義大利第一個離岸風力計畫(30 MW)也完成併網。

為因應國際減碳趨勢、提升能源自主，以及落實能源轉型政策，台灣自106年加速推動國內再生能源設置，再生能源裝置容量近年均呈雙位數成長，至111年平均以21.9%的增幅快速成長；112年5月底已達15.6 GW，年增26.0%，占總發電裝置容量比重為25.1%，較106年底10.7%上升14.4個百分點，其中離岸風電為1.2GW(年增264.7%)，成長幅度最大，於再生能源裝置結構占比分別為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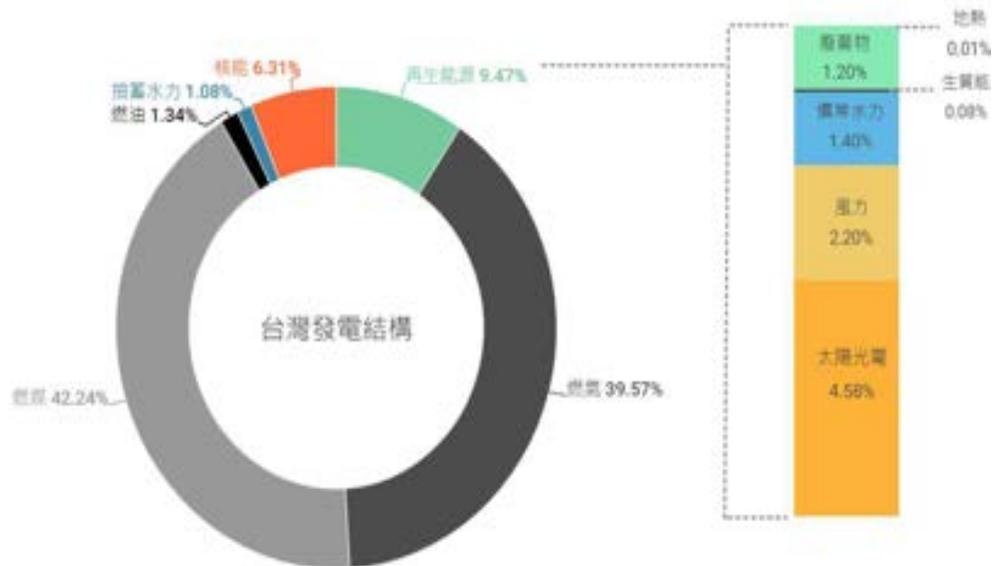
## (2)台灣市場現況

### A.發電結構

二戰後初期，係以水力發電為主，西元1966年起火力機組裝置容量超過水力，而西元1976年為歷年火力發電占比最大的一年；55年代歷經石油危機，台電公司遂開始推動核能發電計畫，致火力占比逐年降低。

隨著台灣經濟成長，民生工業用電需求增加，以及政府開放發電市場，台中電廠、大潭電廠等大型火力電廠陸續加入系統，火力機組發電量占比逐年增加，112年台電系統火力發電量占比為83.15%，其餘抽蓄水力占1.08%，核能占6.31%，包含慣常水力的再生能源占9.47%。

## 112年台灣發電結構



資料來源：（經濟部能源署，2024a），下載日期：2024年3月5日，台大風險中心製圖

隨著全球對於淨零排放的意識抬升，台灣目前已逐步增加各種再生能源的電源供給比重，如風力發電、太陽能發電等，並搭配火力、水力發電與核能發電為輔，來滿足民生與工商業發展所需的電源。

#### B. 風能產業

依整體的發展狀況來看，從108年開始，台灣已建立了首座風場，至今已逐漸完成，目前總計約有2.37 GW的裝機容量。因此，後續工作已從施工階段慢慢過渡到運營階段。離岸風能是一個循環的綠能產業，從規劃設計、施工，到運營和維護，甚至到最終的除役，整個工程生命大約是20到25年的周期。

另外期待多元化在地發展再生能源，這是相當必要的。在108年，台灣已有屬於自己的離岸風場，特別是在台中港，將必要的組裝設施運到現場後，就開始進行組裝。在發展過程中，由此可以看到離岸風機規模從早期的3.6到4 MW，機身直徑僅110公尺左右，已發展到現在的直徑達270公尺。目前台灣最大的風機，約14 MW，並正進一步向20 MW邁進。完工後，這些風機所產生的能量通過海底電纜運送到內陸。截至去年底已有283座風機，裝機容量達2.25 GW。隨著項目的進一步推進，這個數字還在增加。

目前台灣已經處於3-1階段，已簽約部分主要受到國際情勢，特別是俄烏戰爭的影響，導致原材料價格上漲。可以深深感受到通貨膨脹的壓力。因此，從過去1 MW的成本大約在1.5到2億左右，現在已經增加到大約2.25億左右，增加的幅度可能達到20-30%或甚至更高。

成本上升幅度會使得融資增加困難。因此，風電場的開發所需的資金將增加企業更多成本負擔。相較過去有顯著的增加。如果台灣能落實在地供應鏈產業發展，未來發展是值得期待。

### (3) 產業發展

#### A. 風能產業

離岸風電是全球推動淨零轉型的重要路徑之一，其發展相對成熟、具商業化，且風電國產化亦可造就產業發展，因此政府將離岸風電納入淨零轉型的十二大戰略之一。截至112年已設置197座以上離岸風力機，併網的風場將有約2.2 GW的風電可進入電網，而112年8月完成第三階段區塊開發第一期之選商，共五座簽署行政契約之風場總裝置容量共2.335GW，預計將於115年-116年間併網，第三階段第二期之選商業已於113年7月結束，預計可帶來3GW之裝置容量，另政府為了打造具國際競爭力之風電產業，除在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及臺中港離岸風電產業專區建置風電發展所需水下基礎及重件碼頭外，亦將風電設備國產化比率訂為60%，以期提高台灣本土風電產業之競爭力，並帶動本國風電產業生產值之成長。

#### B. 傳統電廠

台灣發電主力為傳統的火力發電為主，因部分火力機組機型老舊，且受系統調度影響，無法在最佳效率滿載情況運轉，加上機組逐年老化等因素，實際運轉效率會低於設計效率，對此，台電公司除進行大修等定期維護，以維持機組效率與可用率外，並積極改善設備以減緩設備老化，儘可能維持在各種調度負載下之最佳效率。

台電公司將陸續執行林口發電廠、大林發電廠更新改建計畫，淘汰老舊燃煤汽力機組，更換為高效率超超臨界汽力發電機組；其餘通霄電廠、大潭電廠、興達電廠及台中電廠則透過增建計畫，將新設置高效率燃氣複循環機組。

資料來源：臺灣電力公司

電廠	裝置容量 (萬瓩)	高轉日期 (最後一部機)
通霄電廠更新計畫	89.26×3	109.05.26
大林電廠更新計畫	80×2	108.10.24
林口電廠更新計畫	80×3	108.10.24
大潭電廠更新計畫	91.3+112.36×2	預定113.06.30
興達電廠增建計畫	130*3	預定115.01.01
台中電廠增建計畫	130*2	預定114.07.01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資料來源：產業價值鏈資訊平台

### (1) 產業上游的服務項目

風力發電產業的上游主要是設備製造供應商，最主要的關鍵便是風力機系統。風力機系統主要由葉片、塔架、機艙與其他次系統所組成，機艙內由齒輪箱、發電機、軸承等其他零配件組成機組核心，再輔以監控與電力系統，構建成完整的風力機組設施。原材料則以鋼材與樹脂為主流，用以建造風機系統的塔架與葉片等零組件。

### (2) 產業中游的服務項目

風力發電產業鏈的中游為整合服務業，有風場規劃、風場營造及風機維護等業者。風場規劃是業者在預選定的發展區域，根據基本環境資料(諸如海象、漂沙及底床質、水深、地質、生態、社會人文等)，所進行之風力廠場址選擇、風能規模與發電量評估、採用機組評估與佈置方案、電源線路規劃及後續施工規劃等業務。風場營造則是根據施工規劃，在場址進行整地、基礎結構、建築設備安裝及土木工程之興建、改建等活動，其中便涉及大型起重設備之操作。風機維護業者則是在風力發電廠完成相關硬體設施並營運後，由風機設備供應商或協力廠商業者提供設備之後續保固、檢測與維修替換服務。本公司屬於產業之中游，主要將上游設備製造商所生產之風電設備運輸吊裝至開發商或工程師指定之地點。

### (3) 產業下游的服務項目

風力發電產業的下游包括風力發電的綜合開發業者及發電營運業者，綜合開發業者亦多為能源服務供應商，針對預開發之風場進行包括風場潛能、技術、工程、財務等進行可行性分析，統籌風場規劃、營造乃至於營運活動等顧問諮詢服務。發電營運業者包括綜合電業廠商以及獨立電力供應商 (Independent Power Producer, IPP) 兩類，綜合電業業者為具備發電、輸電、配電三個部份的垂直整合業務之廠商；至於指非由綜合電業公司經營、或不屬公用事業的發電廠，即是獨立電力供應商。

###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 (1)產品發展趨勢

在全球高度重視氣候變遷議題與追求永續發展的趨勢中，綠色能源的應用已為世界各國重點發展領域，也是各國能源戰略布局與相互競逐的新興產業。風力發電為綠能能源產業中重要的一環，風力發電之實際運作主要依靠「風力發電機組」完成，該機組可分為風輪、發電機及塔架三部分，藉由風力所帶來之空氣動力作用轉動葉片，帶動轉軸在線圈裡快速轉動，再透過增速機提升旋轉速度，利用電磁原理，將機械能轉化為電能，再經由電纜將電傳送至終端用電場所；而「風力發電機組」設備之建設安裝，便須仰賴大型起重設備協助相關工程之執行。現階段全球風力發電產業以陸域風電占比較大，但其成長漸趨緩；離岸風電目前占比雖較小，但其成長快速，發展受到各界矚目，未來離岸風電將持續為發展重點。

#### (2)競爭情形

本公司所屬行業係與各行業之重大工程息息相關，政府政策之重大公共工程、政府與民間BOT之重大工程或受景氣影響各企業擴廠之需求皆帶動本產業之供需。而本公司所營項目為特殊型之運輸吊裝，目前國內與本公司性質相同之公司為數不多，另本公司擁有各式大型吊掛設備及特殊運輸機具，透過專業團隊規劃為客戶解除各項具有規模及複雜度的工程難題，提供客戶更快速及安全的解決方案，藉此拉大與同業間之距離。目前本公司已在行業中佔有一席之地，面對市場競爭激烈，本公司不斷提升服務品質的優勢外，透過整合資源的優化，建立和客戶積極的互動，提高客戶對本公司之信任和忠誠度，構建競爭的優勢。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為超大重型設備搬運、起重安裝、吊裝搬遷作業，提供統包工程的一貫化服務。本公司統籌專案執行時需由工務處設計部門人員針對各項專案提供特殊工法及計算專案中各項數據，係因本公司帳務處理係將設計部門產生的費用列為專案必要支出，故無該項費用之支出。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究發展費用：本公司無設置研發部門，故不適用。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本公司無設置研發部門，故不適用。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發展計畫

###### (1)積極參與國內重大建設：

A.政府為非核家園政策之推動，展開「千架海陸風力機」計畫，預計到119年時，安裝約800部海上風機，裝置容量達4GW，以及450部容量達1.2GW的陸域風機，總計裝置容量達5.2GW，同時規劃數個大型火力發電廠更新擴建計畫，及數個天然氣接收站興建工程。本公司已持續執行中及積極爭取新專案。

B.本公司會積極參與AI熱潮衍生之半導體先進製程擴產商機，並擴及高速計算資料中心、地熱、儲能及生醫等產業。

C.政府將「國防自主」國艦國造列為施政重點，以滿足建軍備戰需求及創造國內產業經濟效益雙贏為目標。本公司已執行完首艘國造潛艦及沱江艦搬運工作，未來也會積極爭取新專案。

- (2)本公司未來將於台中港附近興建低碳綠能廠辦大樓，預定於 115 年底完工啟用，以便服務更多風力發電開發商及製造商。
- (3)本公司極重視公司治理與職業災害安全防護，為積極預防異常作業及職業災害發生，將定期落實設備汰舊換新計劃，以提升業務營運績效。
- (4)本公司已完成ESG溫室氣體盤查報告及認證，未來將持續遵循節能減碳之方針，完成服務碳足跡認證、訂定碳中和計畫及永續報告書編制之工作。並將ESG擴展至參與的綠能、低碳、環保工程。

##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離岸風電開發進度加速、風場專案規模擴大的同時，風機尺寸、重量的成長也相應地急起直追，本公司未來會繼續添購重機件搬運設備並與國際知名廠商策略合作，提升人員專業度及客戶服務，以增加競爭力，同時參與離岸風電之維護及其他商機。
- (2)台灣陸域風機陸續進入換機潮，本公司憑藉過去的搬運安裝實績及與開發商的合作關係，將積極爭取更換商機，並偕同客戶至東南亞發展，以增加國際市場之營運。
- (3)藉由電腦作業、新工法及創新的技術與服務，設計自有運搬吊裝軟體程式，並使本公司成為國際品牌，吸引更多的客戶。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 市場分析

#### 1.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112年度		113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1,252,178	100.00	1,346,104	100.00
外銷	—	—	—	—
合計	1,252,178	100.00	1,346,104	100.00

#### 2.市場佔有率

以本公司營業項目而言，採用財政部統計資料庫中所屬其他專門營造業中起重工程公佈之銷售額計算。本公司113年度占整體起重工程之市占率約為3.38%，因該業別與各種行業之景氣指標息息相關，故本公司計算之市占率僅為估列參考。

####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為超大重型設備搬運、起重安裝、吊裝搬遷作業，提供統包工程的一貫化服務，除離岸風電為本公司未來發展重點外，尚有傳統電廠及氣體廠之未來發展亦為本公司發展重點：

### (1)離岸風電

我國政策目標於114年時，再生能源發電占比達20%，其中離岸風電累計裝置須達5.6 GW，115-119年每年增加1.5 GW，長期目標則是139年再生能源發電占比超過60%，其中風電將朝大型化、浮動式離岸風機發展，預計119年離岸風電裝置量達13.1 GW，139年達40-55 GW。值得注意的是，在全球前20大適合發展離岸風電的場域，就有9處位於台灣領海，離岸風電就成為能源政策中的重點方向。

### (2)傳統電廠

火力發電目前仍是我國主要發電方式，依經濟部能源署預估119年火力發電量達2,345.73億度，占比高達83.14%。其中，燃煤發電量達1,191.68億度，占42.24%；燃氣發電量為1,116.30億度，占39.57%；燃油發電量為37.75億度，占1.34%。而燃煤及燃氣發電量將分別較111年減少18.69億度及3.76億度。

另燃氣部分，台電公司預計將在113年至114年間汰舊換新燃氣設備，促使未來5年間新增裝置容量約2,276萬瓩，扣除既有燃氣機組屆齡除役規劃，預估淨增加約2,029萬瓩。

### (3)氣體廠

全球潮流AI應用帶動半導體先進製程需求下，特殊氣體成為突破半導體設備物理極限的解方之一，因此台灣在全世界晶圓代工市占率已超過六成，但半導體特殊氣體自製率仍低。未來在AI趨勢及半導體擴產潮的帶動下，台灣氣體產業的競爭力，值得期待。

## 4.競爭利基

本公司在原有技術基礎之下，透過與世界大廠合作之機會，吸取世界級專業特殊機械運輸及專案管理經驗，強化離岸風電相關運輸吊裝技術及服務品質，並建置環安衛系統(EHS)及通過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認證，另加強公司本身ESG之要求，增加公司形象及競爭力，提高競爭者之進入門檻。

##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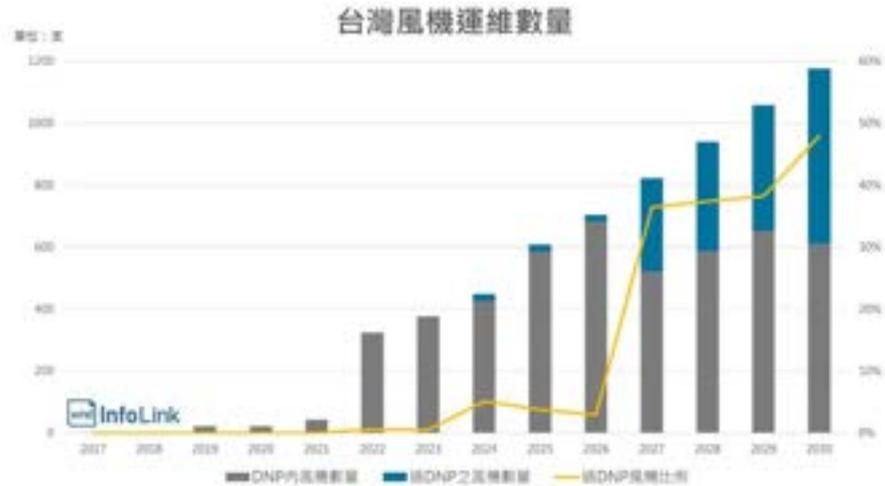
### (1)有利因素

#### A.台灣再生能源產業之未來發展潛力

淨零排放議題已是全球性環保議題，我國98%能源需依賴進口，且化石能源依存度高，面對全球溫室氣體減量趨勢與達成非核家園願景，政府規劃114年再生能源發電占比20%之政策目標，為達成此一政策目標，以太陽光電及離岸風電作為替代能源主力，其中離岸風電規劃於114年累計設置量需達5.6GW，若以一支風機10MW作為計算基礎，約需建造560支風力機，而截至112年底已完成283座風力機，尚有發展空間，故政策有助於未來離岸風電產業持續發展。

#### B.台灣運維市場的發展前景

我國離岸風電預計到114年要蓋5.7GW，後續每年還有1.5GW的建置容量釋出，風場完成後需要長期運維；業界分析，台灣風電市場運維商機到114年約有200億元，到119年更上看300億元。



資料來源：InfoLink

另從運維的數量看，依不過 InfoLink 預估，由於111年到114年將有大量的風場併網，至119年台灣將有33座風場，近乎14 GW的風場進入運維階段，其中風機數量逼近1,200支，並且有近一半的風機脫離保固期，這意味著對技術人員、人員培訓及運維船隻的大量需求，舉例來說，一座風場約需要1—2艘的人員運輸船進行運維，因此人員運輸船的市場可望成長到40艘以上。另外以風機的保固年限五年來看，則116年將約有300台的風機過保固，使得過保固的風機占比從115年的3% 快速上漲到116年的36%，將帶來眾多風機運維與葉片維修相關的就業機會，若屆時台灣本土能量充足，也能趁勢進入市場。

##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人才不足

無論是產業需求抑或是本公司的發展策略，台灣對於風電產業皆屬發展階段，淨零人才明顯不足夠。且本公司行業特殊性，現行教育體制下並無專門科系培養人才，從事之工作環境較為嚴苛，人才招募相對其他行業困難。

### 因應對策

#### a.薪資福利待遇的彈性

本公司業務需要多方面的人才，透過加強員工福利制度，健全員工分紅獎酬制度，將公司獲利與優秀員工共享的機制，凝聚員工對公司的向心力。

#### b.人才的培訓養成

因本公司行業之特殊性，在人才培訓上，分別透過內訓及外訓來培養各式人才。內訓著重在設備操作及工程技術傳承、專案現場安全知識的輔導；外訓重點在專業證照之取得，並對培訓成果加強與實用面的結合與績效獎懲。

#### c.公司申請股票公開發行

為吸收及留住優秀人才，本公司公開發行後，擬採用多種獎酬員工之工具，提升員工向心力，留住公司核心人才與關鍵人才，並吸引外部優秀人才與資源加入公司經營團隊，亦可找尋未來接班人選。

## B. 資本支出增加，融資籌措風險

隨著離岸風力發電之規模擴大，本公司亦將隨之擴充設備，而雖增加資本支出將為本公司帶動營收成長，但初期投入時將會有大量資金之需求，目前資金來源以自有資金及銀行融資為主，惟融資管道較為單一且融資成本較高，未來可能成為公司產能規模擴大之的瓶頸。

### 因應對策

本公司將透過申請上市櫃進入資本市場，開闢新的融資管道，優化資本結構，避免未來因資金不足而限制公司的發展。

## (二) 主要產品之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服務)為超大重型設備搬運、起重安裝、吊裝搬遷作業，提供統包工程的一貫化服務。本公司深耕此行業許久，憑藉豐富的經驗和專業知識，提供每項專案量身定制的工程設計及專屬搬運之計劃，協助客戶解決各項種規模和複雜度的工程難題。

### 2. 產製過程

本公司業務承接專案時，會從事先調查、排定計劃、評估可行性、細部設計並規劃經濟且有效的作業方式，再經專業人員搭配先進的搬運設備來執行專案任務。重機吊裝運送之技術難度高，須依賴科學計算並需考慮包含運輸路況、設備大小、形狀等因素，大型貨物裝運甚至要估算輪胎負荷、車子重心及車子轉彎半徑等。以離岸風電專案為例，需考量運輸碼頭的強度進行搬運設計，同時計算潮差、海象等因素，搭配能源商或海事工程的需求進行作業。

## (三)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為提供超大重型設備搬運之服務業者，人力及設備為主要成本來源，除以自有人力及設備支應專案服務外，不足時將以委外租賃設備及人力支援，且與多家長期穩定且配合良好之廠商合作，分散來源，以確保設備及人力支援之穩定性。

##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 1. 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佔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佔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關係
1	猛獁象佳運	643,036	51.35	關係人	猛獁象佳運	388,223	28.84	關係人
2	陸海	143,084	11.43	關係人	亞東氣體	290,652	21.59	無
3	—	—	—	—	維特斯集團	233,427	17.34	無
	其他	466,058	37.22	—	其他	433,802	32.23	—
	銷貨淨額	1,252,178	100.00	—	銷貨淨額	1,346,104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隨著離岸風電第二階段風場陸續併網商轉，本公司及子公司工程實績日漸增加，無形中也提高本公司及子公司在離岸風電搬運之名聲，且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風電專案管理能力、

員工技術經驗及獨立作業能力帶來顯著提升；另猛獁象大件亦透過本公司協助，逐漸熟悉台灣整體離岸風電市場，惟自113年度起因考量合資公司階段性任務已完成，已逐步降低對猛獁象佳運銷貨之比重。

## 2. 進貨廠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2年度				113年度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明鑫起重	58,232	15.45	關係人	明鑫起重	78,401	16.18	關係人
2	廠商H	47,301	12.55	無	猛獁象大件	63,610	13.13	關係人
3	—	—	—	—	啟德機械	57,173	11.80	關係人
	其他	271,328	72.00	無	其他	285,328	58.89	—
	進貨淨額	376,861	100.00		進貨淨額	484,512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重機械搬運及吊掛統包工程服務，主要配合每項專案工程所需不同設備及人力需求，向供應商委外發包。除配合客戶指定供應商外，其餘委外廠商皆為長期配合之廠商，故主要供應商並無重大變化。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歲；年；%

項目	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截至 03月31日
	員工人數 (人)	管理人員	34	36
間接人員		49	57	58
直接人員		67	63	61
合計		150	156	155
平均年歲		35.50	36.40	37.30
平均服務年資		2.80	3.40	3.60
學歷分布 比率(%)	博士	0.00	0.00	0.00
	碩士	3.33	6.41	6.45
	大專	60.67	59.62	59.35
	高中	28.00	26.28	26.45
	高中(含)以下	8.00	7.69	7.75

## 四、環保支出資訊

說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狀況

本公司除依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之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辦理外，並提供員工團體保險及提撥勞工個人退休金帳戶制度，以保障員工相關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如下：

- (1) 本公司為充分照顧員工，保障其生活條件，提供或贊助各項有關福利計劃之推展，並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措施。
- (2) 各項禮金：開工紅包、三節禮金(五一勞動節、端午及中秋節)、生日禮金、年終獎金及婚喪喜慶禮金。
- (3) 醫療保險：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 (4) 設施：本公司設有哺乳室、提供AED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及醫藥箱。
- (5) 其他福利：不定期提供員工下午茶、備有員工宿舍、健全升遷管道、依營運狀況發放員工酬勞(以股票形式發放)、中秋晚會、不定期員工聚餐及尾牙晚會暨摸彩活動。

## 2. 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鼓勵員工繼續進修，增進員工知識、提升員工整體之素質及經營績效，培育相關工程及營運管理人才。

- (1) 新進人員職前訓練：新人入職三個月內安排新人教育訓練課程，訓練內容包含公司文化及組織介紹、作業系統說明、品質政策及品質管理系統介紹、環境安全衛生認知宣導及環安管理系統介紹等。以協助新進同仁迅速瞭解企業文化、適應職場環境並熟悉未來工作職掌。
- (2) 外部訓練：視工作需要指派員工參與外部教育訓練機構及政府機關開辦之專業課程。
- (3) 系統技能訓練：公司資訊系統導入，針對使用人員辦理宣導、技能訓練課程。
- (4) 專業技能訓練：為提升整體實力，鼓勵員工參加專業技能訓練課程或內部辦理各項相關專業技能之訓練，加強及提升員工操作實務面之技能。
- (5) 專業證照取得：鼓勵員工取得工作所需之相關證照。

## 3. 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等相關規定辦理員工退休事宜。

本公司參與退休福利計畫，按其每月薪資提撥6%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勞工退休金員工個人專戶，另為照顧外籍員工退休後之生活，已依法成立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目前已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

##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相當重視內部溝通，除召開勞資會議以及員工溝通會議外，公司內部亦開放各種溝通管道，若員工有需求時亦會提供諮詢與幫助，管理階層與員工均互相尊重，並提供意見改善，為公司成長而共同努力，因此，迄今並無重大勞資糾紛情事發生。

### (1) 工作環境保護措施

- A. 定期對於辦公環境進行消毒、監測及管理，以維護良好的工作環境。
- B. 委任外部專責清潔人員提供乾淨且舒適的工作環境。
- C. 24小時監控工作環境，以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
- D. 依消防法規之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

### (2) 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 A. 定期提供健康檢查為員工健康把關。

- B.現場醫護健康諮詢，協助並追蹤員工身心健康狀況。
  - C.投保勞保及健保，為員工提供更多的保障。
  - D.建立內部申訴機制，禁止工作場所職場暴力及性騷擾。
-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由隸屬總經理之資訊室人員負責資訊安全相關維護與管理，擬定公司資訊安全政策及作業規章，推動執行資訊安全政策，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方案，宣導提升員工資安意識，持續強化保護措施以降低資訊安全風險，確保公司重要資訊資料的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

內部稽核依據稽核計劃就內控制度及管理規章對公司資訊安全進行稽核，提供管理階層內部控制功能運作狀況，以便其了解已存在或潛在缺失，進而改善優化。

### 2.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為執行資訊安全管理，強化本公司主機、網路設備的通訊安全，降低因人為疏失、蓄意或天然災害導致資產遭竊、不當使用、洩露、竄改或破壞等風險，確保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訂有相關資通安全政策，以作為本公司實施各項資訊安全措施之依據。

- (1)建立檔案及設備安全控制作業與主機及網路使用之管理機制。
- (2)確保依據部門職能規範資料存取，防止未經授權之存取動作。
- (3)訂定營運持續管理及備援備份還原之演練，確保公司業務持續運作。
- (4)定期宣導資訊安全政策，推廣員工資訊安全之意識與強化其對相關責任之認知。
- (5)建立資訊機房實體環境安全防護措施，並定期施以相關維護及保養。
- (6)定期執行資安稽核作業，確保資訊安全能確實落實。

### 3.資安管理方案與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網路安全管理

- A.設置適當的防火牆(Firewall)於公司的內部網路與外部網際網路接界處，防止外部未經授權進入公司內部網路。
- B.依業務需求，進行防火牆規則的適當設定；防火牆規則的設定須經過部門主管核准。
- C.定期就防火牆規則進行檢視。
- D.不定期委由外界專家或自行評估網路系統安全並進行安全修補，提高安全防禦能力。
- E.針對開發外界連線的資訊系統，依照資料及系統的重要性，採取資訊加密、身份識別等不同安全等級的技術或措施，降低資訊及系統受到入侵、破壞、

篡改、刪除及未經授權存取的安全風險。

F.無線網路架設與使用須經過審慎的安全評估。

## (2)電腦安全管理

本部分包含各式電腦(含伺服器及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等)系統與設備的保護、防毒軟體、存取安全、帳號密碼管理等，主要針對電腦系統進行安全保護措施，提高系統運作穩定性與持續可用能力，降低被攻擊的風險。

### A.電腦系統與實體設備保護

(A)公司所使用的各式電腦(含伺服器、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等)的系統應及時進行安全修補。

(B)公司所使用的各式電腦軟體及版權，集中由資訊單位管理。

(C)任何電腦均應設定螢幕保護裝置程式並設定密碼保護，防止他人未經授权使用電腦。

(D)廠商維護電腦主機設備時應有公司資訊單位人員陪同。

### B.防毒軟體

C.所有電腦系統(伺服器、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等)均應安裝防毒軟體，實施並自動更新病毒庫。

D.所有電腦系統實施自動定期病毒掃描。

### E.存取安全

(A)每位電腦系統使用者(包含系統管理者)，應賦予獨立的通行帳號；帳號應業務需求，賦予一般使用者最低能滿足作業的許可權。

(B)當發生職員離職或調動的情況，需立即取消或調整其帳號許可權。

(C)定期審查帳號及使用權限情況，確保符合現狀。

### F.密碼安全管理

(A)所有通行帳號的登錄LOG IN應設立獨立密碼。

(B)設定強制使用者定期更新密碼的要求，更新密碼週期視公司情況而定，原則上不宜超過3個月。

(C)設定使用者密碼輸入錯誤達5次後，系統自動將帳號暫時鎖定。

(D)在帳號第一次啟用後，強制使用者更新密碼。

(E)制定並強制使用密碼內容限制：長度、密碼複雜度。

## (3)應用系統管理

本部分包含電子郵件、即時通訊軟體、資料備份、異常事件處理方式等，主要針對公司日常運作的應用系統使用安全，降低不當操作所造成的傷害，提升在事件發生時的應變與處理能力。

### A.電子郵件使用安全

(A)明確規定員工禁止利用公司電子郵件從事工作業務以外的活動，並宣導員工不開啟來路不明的電子郵件。每年定期辦理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並對誤開啟信件或連結之人員進行教育訓練，並留存相關紀錄。

(B)以業務及個人工作需要，對員工電子郵件內容及大小進行規範和限制。

(C)開啟郵件過濾及防毒機制，以過濾垃圾及可能含有病毒的郵件。

#### B.即時通訊軟體使用安全

安裝與使用即時通訊軟體，按業務實際需要進行審慎評估，並定期由資訊人員實施員工電腦合法性軟體檢查作業，針對軟體安裝、電子郵件、即時通訊軟體、個人行動裝置及可攜式媒體等進行檢查及管控。

#### C.資料安全與備份

(A)不定期進行備份資料復原測試，以確保備份資料的有效性。

(B)任何資料存儲媒體進行報廢時，須徹底將其內資料銷毀，直至無法解讀；資訊單位執行資料存儲媒體銷毀作業前需填製「銷毀計畫申請表」及製作「銷毀清冊」經權責主管審查及核准後，由稽核人員於銷毀時逐項勾稽確認，以確保機敏性資料確實刪除。

(C)應用系統的重要資料至少維持2套以上的備份。

(D)實體的機密資料，如紙張檔、重要合約等，宜妥善存放與保管。

(E)針對機敏性資料之處理及儲存建立適當之防護措施，依業務不同需求採取實體隔離、專用電腦作業環境、存取權限、資料加密、傳輸加密、資料遮蔽或以人員管理及處理。

#### D.異常事件處理嘗試與及災害復原計劃

(A)公司需依實際情況，針對常見的資安事件與異常情況，擬定異常事件處理常式，以增加處理實效，並降低異常事件發生的傷害。

(B)按企業持續經營的原則，評估並理清重大業務衝擊威脅事件，據以制定災害復原計劃。

(C)弱點掃描每年至少執行一次，並將高風險弱點進行修補控制。

(D)社交工程演練每年至少執行一次，並進行相關教育訓練

#### (4)人員安全

本部分人員安全包含人員安全管理、認知教育與事件通報等，其主要目的為提升企業內部人員的安全意識以及對資安危機的瞭解，將有助於降低因安全意識不足所造成資安事件發生的機會。

A.對公司的資訊單位人員的職責進行明確定義。

B.公司負責資訊安全相關工作或處理機密資訊的人員，需簽署保密協定。

C.各種資訊安全工作，需有2人及以上瞭解，以應付緊急情況的需要。

#### (5)安全認知訓練與演練

A.資訊安全事件應立即公告公司員工。

B.定期提供員工適當的資通安全認知或教育訓練。

C.以實際情況，酌情考量將資通安全要求納入員工手冊中。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臺灣港務(股)公司台中港務分公司	113/05/20-114/12/31	土地租賃契約	無
租賃合約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	113/07/01-115/06/30	辦公室租賃契約	無
銀行授信	第一商業銀行	110/07/27-125/07/27	長期授信契約	無
銀行授信	第一商業銀行	114/02/04-115/02/04	短期授信契約	無
銀行授信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13/04/23-114/04/23	短期授信契約	無
銀行授信	永豐銀行	113/05/05-114/05/31	綜合授信契約	無
銀行授信	玉山銀行	112/07/03-117/07/03	中期授信契約	無
進貨合約	明鑫起重工程有限公司	113.03.15-工程結束	工程合約書	無
銷貨合約	亞東工業氣體股份有限公司	112/09/15-113/12/31	工程承攬合約書	無

#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 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 一、財務概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3年度	112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90,530	1,199,829	(9,299)	(0.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5,155	539,958	25,197	4.67
使用權資產		171,362	120,072	51,290	42.72
無形資產		6,474	3,000	3,474	115.80
其他資產		216,694	158,568	58,126	36.66
資產總額		2,150,215	2,021,427	128,788	6.37
流動負債		446,961	436,126	10,835	2.48
非流動負債		253,607	247,467	6,140	2.48
負債總額		700,568	683,593	16,975	2.48
股本		624,448	455,620	168,828	37.05
資本公積		309,971	308,462	1,509	0.49
保留盈餘		490,488	561,182	(70,694)	(12.60)
非控制權益		24,740	12,570	12,170	96.82
權益總額		1,449,647	1,337,834	111,813	8.36
<p>1.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說明如下：</p> <p>(1)使用權資產增加：主係本公司租賃土地及辦公室，依IFRS16規範將承租合約予以資本化。</p> <p>(2)其他資產增加：主係為增加自有設備率於本年度預付吊車款項，致預付設備金額大幅增加。</p> <p>(3)股本增加：主係因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及員工酬勞轉增資所致。</p> <p>(4)非控制權益增加：主係轉投資公司營運獲利於本年度大幅增加致使少數股權之權益增加。</p> <p>2.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以上差異係屬正常營業變動，對公司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p>					

## 二、財務績效

### (一)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13年度	112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項 目				
營業收入淨額	1,346,104	1,252,178	93,926	7.50
營業毛利	502,293	562,729	(60,436)	(10.74)
營業損益	311,151	367,708	(56,557)	(15.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8,560	75,500	(16,940)	(22.44)
稅前淨利	369,711	443,208	(73,497)	(16.58)
本期淨利	305,971	367,892	(61,921)	(16.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	402	(401)	(99.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05,972	368,294	(62,322)	(16.92)
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93,801	366,557	(72,756)	(19.8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2,170	1,335	10,835	811.6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93,802	366,959	(73,157)	(19.9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2,170	1,335	10,835	811.61
1.最近二年度金額變動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隨著離岸風電第二階段風場陸續併網商轉，本年度離岸風電相較去年度減少，故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亦隨之減少。				
(2)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增加：主係本期營運成長及毛利率提升增加本期獲利。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因本公司未編制與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且本公司財務尚屬健全，透過長期資金來源以支應相關支出，應無資金不足之情事，且本公司目前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故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 三、現金流量

###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13年度	112年度	增(減)金額
項 目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317,165	417,885	(100,720)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489,648)	(248,417)	(241,231)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入	(283,449)	138,064	(421,513)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因主係本期合約資產(已提供勞務尚未請款)相較前期增加及收取股利減少致使現金流入減少。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本年度銀行存款轉列逾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投資致使現金流出增加。			
(3)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本年度發放現金股利致使現金流出增加。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2)	全年來自投 資及融資活 動現金流出 (入)量(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02,457	414,175	(272,651)	543,981	—	—
分析說明：					
A.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營運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數主要係來自營業收入之收現。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出數主要係添購設備。					
融資活動：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數主要係為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借款。					
B.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重大資本支出係為因應未來營收成長而購置設備，其資金來源係以自有營運資金及銀行借款因應，故購置設備可能產生之風險尚屬有限，故對本公司財務與業務並無重大不良之影響。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113年度認列 之投資(損)益	主要營 業項目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本公司	台灣猛獁象佳運 股份有限公司	57,710	起重工程及 機械安裝業	陸續接案執 行且有獲利	無
本公司	佳運重機械運輸 股份有限公司	17,982	汽車貨運及 機械安裝業	陸續接案執 行且有獲利	無
本公司	臺灣港務重工股 份有限公司	12,667	起重工程及 機械安裝業	陸續接案執 行且有獲利	無

##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基於永續經營及營運成長性考量，並依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管理辦法」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本公司並已於內部管理制度中訂定「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以定期監督管理子公司營運狀況。

## (二)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損失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最近年度均因陸續接案執行且有獲利，故無改善計畫。

##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預期未來離岸風電駁運業務之市場發展潛力，擬投資成立「佳運海工」，專職經營船舶運送業，藉此將離岸風電搬運服務由陸上運輸拓展至海上運輸，可使公司業務之發展愈臻多元，以達成營運績效最大化，預計投資金額為78,000仟元。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112年度及113年度之利息收入分別為2,728仟元及7,338仟元，占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分別為0.22%及0.55%，主要係銀行活期及定期存款之利息收入；另本公司112年度及113年度之財務成本分別為7,302仟元及7,080仟元，占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分別為0.58%及0.53%，主要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規定認列租賃負債產生之利息費用及借款利息費用，由於金額尚屬微小，對公司整體營運之影響不大，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程度有限，本公司隨時評估市場利率變化情形，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維持良好關係，適時爭取最適利率，以降低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造成的風險。

####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112年度及113年度之兌換利益淨額分別為492仟元及242仟元，占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分別為0.04%及0.02%，本公司以提供國內公司服務為主，款項皆以新台幣計價，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未有重大影響。

#### 3.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因通貨膨脹而有重大影響之情形，預期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本公司未來仍將持續注意相關市場價格波動變化，必要時採取適當的穩定措施，以降低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專注於經營本公司事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 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本公司並基於營運風險考量，未來若欲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等事項，將依本公司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公告各項資訊。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子公司預計購置設備向銀行融資需本公司背書保證，本公司已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相關規定辦理，截至114年04月30日止，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金額為240,000仟元，子公司尚未動用。

###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以重機械搬運吊裝統包工程服務為主，並無相關研發支出，未來將持續精進搬運及吊裝工法以更精準及具效率方式作業，並維護工程的安全性以確保工程相關人員及設備安全。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業務均已遵循國內外相關政策及法律規定辦理，並密切關注國內外

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情形，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之因應對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尚無因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且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技術、發展及改變，並迅速掌握產業動態。本公司已制定資通安全政策，有效防止資料任意流出或外洩，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戮力於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貫徹公司治理並專注經營本業，恪守相關法令規定，未來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降低此風險之發生可能性，並積極強化內部控制與提昇管理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導致公司面臨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擴充廠房計畫。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重機械搬運及吊掛統包工程服務，主要配合每項專案工程所需不同設備及人力需求，向供應商委外發包。除配合客戶指定供應商外，其餘委外廠商皆為長期配合之廠商，無個別超過30%以上者，此外本公司與各供應商皆維持穩定且長期的合作關係，並無供貨中斷之風險。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重機械搬運及吊掛統包工程服務，為承攬離岸風電水下基礎之搬運及吊掛服務，與國際知名重機件搬運公司共同合資成立猛獁象佳運，以取得風電機組搬運專案，因搬運吊掛物件為超大超重型，需專業之特殊搬運公司才可承作，因此受此產業特性影響對猛獁象佳運產生銷貨集中。隨著離岸風電第二階段風場陸續併網商轉，本公司及子公司工程實績日漸增加，無形中也提高本公司及子公司在離岸風電搬運之名聲，且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風電專案管理能力、員工技術經驗及獨立作業能力帶來顯著提升；另猛獁象大件亦透過本公司協助，逐漸熟悉台灣整體離岸風電市場，惟自113年度起因考量合資公司階段性任務已完成，已逐步降低對猛獁象佳運銷貨之比重，銷貨集中之風險也隨之減少。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團隊皆致力於永續經營發展，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訴訟或非訟事件之情形。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係針對各項潛在風險予以辨識、評估，進而採取適當支對策，以監控內在環境之情況變化及制度遵循。本公司各項風險管理的執行與負責單位如下：

1. 策略風險及營運風險：

由各部門依所掌業務權責，訂定各項控制制度，並依據法令、政策及市場變化定期分析評估：

- (1) 專案業務部門針對各項專案規劃、進度及收款定期召開會議。
- (2) 採購部門針對供應商發包、工程監督及付款定期召開會議。
- (3) 環安衛定期召開環境、安全衛生召開檢討及計畫會議。

2. 財務風險：

由財務部門訂定各項控制制度，並依據金融市場變化定期分析評估，且於專案業務會議、經營會議報告財務資訊，並針對可能發生風險危機進行管控及處理。

3. 資訊風險：

資訊發展領域已是數位轉型，相對的對資訊系統更唯依賴，依其風險等級建立可用性之資料備份及異地備援機制，以確保資料完整性，為了防止資訊系統損害發生，在公司內建立防毒、防駭、防災及防竊等機制，以確保順利運轉無虞，軟體方面與第三方服務廠商簽訂服務合約，降低災害發生的可能性。

為強化資安事件應變與數位鑑識能力，不定時針對資訊人員的教育訓練及提供公司內部員工網路安全和資訊安全意識等相關資訊，避免或降低因人為帶來的安全損害事件。每年由稽核單位透過資訊系統風險管理進行內控查核，以達到資訊安全目標。另由稽核單位透過風險評估，不斷針對以上風險管控進行查核。

七、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陸、特別記載事項

---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單一公司」項下「電子文件下載」之「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點選查詢。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佳運重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林桂



